

股票代碼：3163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browave.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文樵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淑君

發言人職稱：市場銷售部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職稱：財務會計部協理

發言人電話：(03) 563-0099

代理發言人電話：(03) 563-0099

電子郵件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

George.Chang@browave.com

Cindy.Huang@browav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 30 號 3 樓

電話：(03) 563-009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會計師、李典易會計師

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browav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資訊.....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狀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8
三、現金流量.....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9
六、風險事項.....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附件一】	87
【附件二】	14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08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波若威科技民國 108 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4.25 億元，較前一年度微幅減少 0.4%，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41 億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06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2,424,505	2,433,494	(0)
	營業毛利		437,522	360,584	21
	營業利益		130,226	53,756	142
	本期淨利		140,767	72,209	9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5.74	3.23	78
	權益報酬率(%)		9.43	4.98	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70	12.15	103
	純益率(%)		5.81	2.97	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6	1.01	104

(四). 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 5G 開跑的進程，全球 20 多國將在 109 年相繼正式進入商業運轉，其中甚至包含遠在非洲的奈及利亞和埃及。

在 5G 系統架構中，波若威除了聚焦搭配矽光子(SiP)晶片的相關元件及模組封裝技術，將更進一步配合客戶端的設計(design in)來開發更高集成密度的光導入及光取出架構及其相關技術產品，這包含更多通道的光纖陣列(Fiber Array)以及更多波長的波長多工模塊(WDM module)。

相較於原本聚焦的通訊產業(Telecom)，目前數據中心(Datacom)的產品更具備開發時程短、形態單一、海量規模以及產品生命週期較短的特性。因此除產品技術開發外，波若威也必須更精進製程技術，並將相關製程模組化以及自動化的思維加入初期產品設計，以期加強未來對市場快速變化的應對能力。

二、民國 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經營方針與產銷政策：

民國 109 年成長動能主要來自於：

- (1). 北美數據中心光收發 100G 關鍵零組件來到行業的經濟規模、且 400G 產品也將逐步成形、挹注新的成長動能。
- (2). 韓國 5G 產品認證已於第一季度告一段落，預估第二季開始加速需求攀爬，惟韓國市場需求變化快速，於彈性應變上極具挑戰。

- (3). 為因應 5G/FTTH 威脅，北美 CATV 業者全面啟動下世代 CATV 系統頻寬的升級，預估將帶動美國、加拿大及北歐業者跟進，布建時程預估從第二季開始。
- (4). 南美市場隨 FTTH 布建區域漸廣，光分路器需求仍持續上揚，惟中國廠商擾亂市況是為不利因子，其接單關鍵在於價格的挑戰及服務的到位。
- (5). 打進北美前三大光放大器元件客戶供應鏈，終端客戶來自北美系統廠以及以色列系統廠，需求可望逐漸穩定成長。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通訊產業已經成為各國國力展現的重點項目之一，5G 通訊的開發及應用甚至更成為貿易戰爭手段，顯見各國政府對通訊產業的重視程度。在各項先進網路服務的帶動下，如雲端運算、自駕車營運、遠距醫療…等，相關更高密度及更高頻寬的硬體建設將加速進行，這將進一步帶動光纖通訊相關產品的需求。波若威將持續關注新趨勢的對應，並同時提升在產品及生產技術的質量，強化在產業中的競爭力。

四、未來展望

- (1). 應用多元：深耕 5G、數據中心、FTTH、下世代 CATV。
- (2). 市場多元：北美、南美、歐洲、中東。
- (3). 服務多元：光元件、光模組、光延伸平台、專業代工。
- (4). 價值多元：高階產品、標準產品、價值導向產品、標案類型產品。

以上，波若威營運團隊將全力以赴為帶來持續成長。

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黃裕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7 年 05 月 18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87 年 05 月	公司成立，資金募集資本額為 51,000 仟元。			
民國	87 年 08 月	完成第一階段設廠，並於 8 月 8 日正式開工(設廠於新竹市八德路)。			
民國	87 年 09 月	獲得第一家顧客之供應商認證。現金增資資本額達 12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04 月	部份產品通過 Bellcore 環境與穩定度測試規範條件。			
民國	88 年 06 月	泵激合波器開發計劃獲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之獎助。			
民國	88 年 07 月	獲准進駐科學園區。			
民國	88 年 08 月	通過德國認證公司 RWTUV 之 ISO 9001 認證。			
		現金增資資本額達 180,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05 月	現金增資資本額達 280,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07 月	設立廣東中山廠，開始營運。			
民國	89 年 10 月	正式導入 3-port CWDM、100GHz/200GHZ OADM、200GHz4ch/8ch DWDM 等新產品之量產。			
民國	90 年 02 月	現金增資既資本公積增資資本額達 585,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06 月	廣東中山廠,正式通過 RWTUV 的 ISO 9000 年度稽核。			
民國	90 年 07 月	現金增資資本額達 825,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12 月	成功舉辦第一屆中山光纖通訊研討會。			
民國	91 年 02 月	通過 IECQ 國際電子電工協會之可靠度測試實驗室實驗室認證。			
民國	92 年 01 月	光耦合器產品成為日本 FTTH 市場主要供應商。			
民國	92 年 02 月	光增益模塊(Gain Block)產品正式導入量產，打入日本市場。			
民國	92 年 04 月	光放大器(EDFA)模組產品正式導入量產，打入美國市場。			
民國	92 年 10 月	小型化波分復用濾波器(Compact ADF)通過 Telcordia 認證(綠色產品)。			
民國	93 年 04 月	榮獲第二屆光通訊菁英獎之傑出產品獎。			
民國	93 年 06 月	濾片式波分復用濾波器(FWDM)成為日本 FTTH 千兆乙太光纖網路 (GE-PON)主要供應商。			
民國	94 年 07 月	符合綠色環保要求的薄膜濾波器 TFF 系列產品實現批量生產。			
民國	95 年 01 月	波若威中山廠通過 RWTUV ISO 14001 認證。			
		平面光波導產品(PLC Splitter)正式導入量產。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	---	---	---	---	---

民國	95年12月	開始進行	40ch AWG Module	產品	量產。
民國	96年06月	實現全光纖被動元件符合	RoHS 6	標準。	
民國	96年08月	通過	TL-9000	認證。	
民國	96年10月	股東會通過減資案，減資後資本額為	546,810	仟元。	
民國	97年01月	開始為資料傳輸與儲存行業大量生產提供	MPO 和 MTP	跳線。	
民國	98年03月	開始”可重構光分插複用器”(ROADM)的	合同	生產業務。	
民國	98年05月	PLC 光分路器和光纖連接器產品通過了	泰爾實驗室	認證。	
民國	98年10月	CATV-EDFA 通過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	檢測	認證。	
民國	99年03月	IPD 通過美國客戶驗證，	導入	量產。	
民國	100年03月	Complex Module 通過系統業者	認證，	導入	量產。
民國	100年09月	經證期會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552,985	仟元。
民國	100年11月	核准股票興櫃交易。			
民國	101年01月	通過北美系統業者	NRTL/Intertek	產品	安全
民國	101年03月	Compact CWDM 通過系統業者	認證，	導入	量產。
民國	101年0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564,846	仟元。
民國	101年06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570,171	仟元。
民國	101年0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572,175	仟元。
民國	101年09月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	達	623,690	仟元。
民國	101年12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正式	掛牌	上櫃。
		上櫃現金增資	59,240	仟元，實收資本額	達
民國	102年07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	新台幣	200,000	仟元。
民國	102年08月	轉投資設立波若威株式會社。			
民國	102年12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09,770	仟元。
民國	103年04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10,159	仟元。
民國	103年09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16,177	仟元。
民國	103年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17,128	仟元。
民國	104年04月	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18,381	仟元。
民國	104年09月	員工認股權及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29,211	仟元。
民國	104年11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	達	729,265	仟元。
民國	105年09月	發行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實收資本額	達	744,265	仟元。
民國	106年02月	數據中心應用於光收發器關鍵零組件	平台	開發。	
民國	106年08月	通過	BSI ISO 14001	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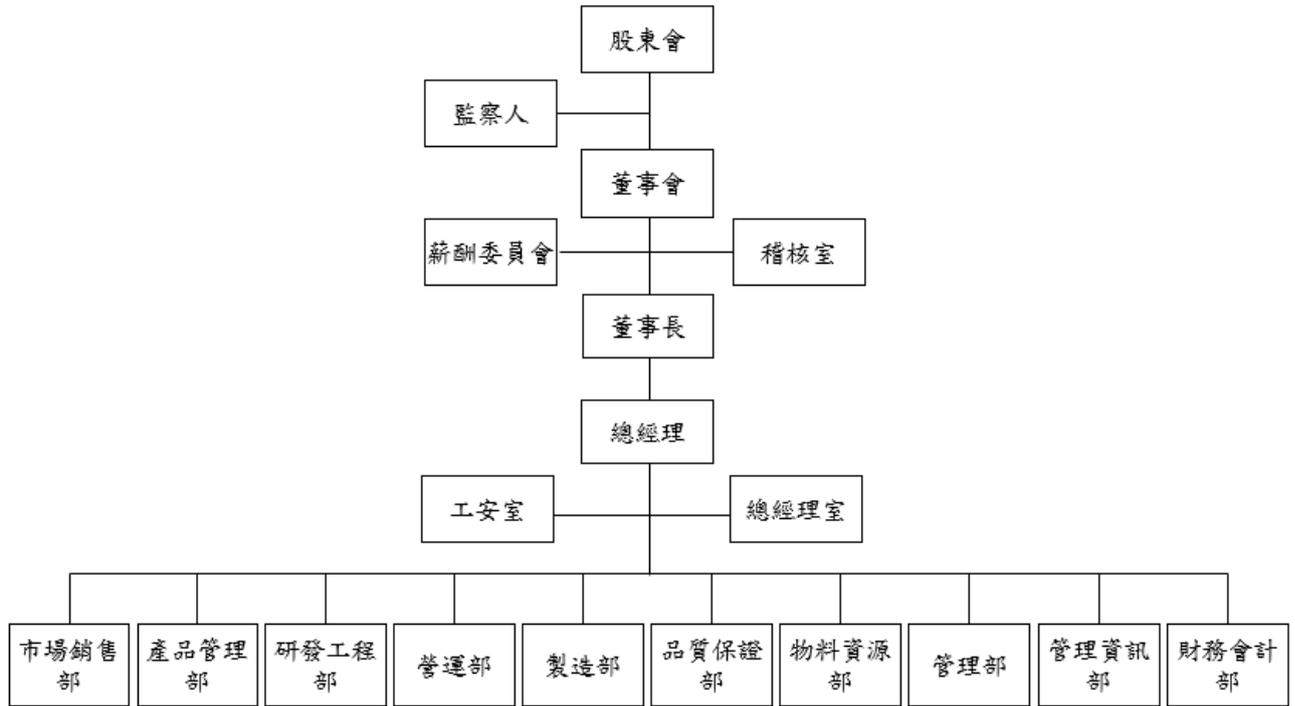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事 記

民國 107 年 06 月 通過 BSITL9000 R6.0 及 ISO 9001:2015 改版認證。
民國 107 年 08 月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達 753,004 仟元。
民國 108 年 09 月 CWDM MDM 通過客戶認證，導入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執掌
總經理室	(1).負責公司願景發展、經營策略及營運政策之推動。 (2).建立公司目標管理體制，以導正各部門工作，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稽核室	(1).協助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各項業務及作業規章。 (2).對本公司之業務、財務、風險控管及遵守法令情形執行查核，並對內部控制執行提出改進建議。 (3).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查核及評估內容與程序，並督導覆核各單位定期執行自行查核。
市場銷售部	銷售計劃執行/監督/管理，部門間協調聯繫整合，價格交涉/買賣條件確立/應收帳款管理，顧客要求事項確認監督管理，市場競合戰略分析/執行，製品促銷計劃及效益管理。
產品管理部	負責管理產品營收、成本及獲利，管理新產品專案送樣時程，協調整合內部資源，服務客戶工程窗口，新產品規格評估
研發工程部	新設計開發，新商品開發，新製程開發，製造技術移轉執行/取捨判定及進料管理，試作執行/指導/監督/工法評價，不良解析支援，型格別技術試算審查及成本降低促進管理，顧客商品技術對應/營業支援。
營運部	(1).銷售、生產，各計劃立案執行管理，材料需求計劃、在庫、物料在製資產管理，顧客交期管理、製品出貨、製品在庫管理，生產進度追蹤管控，製造流程平準維持調整，設備使用最佳化，生產現場管理系統導入改善維護，資訊系統管理，新資訊導入計劃實施。 (2).人員計劃、人員訓練、勤務管理，製造良率管理、改善推進，材料、製品保管管理，製造經費管理，製造提升體制彈性有效率化，產能稼動提升，單位製造產能增進，新管理觀念導入提升競爭能力。 (3).公司之生產材料採購資料建檔、管理維護等辦理事項，進料品質、數量之異常及欠料之對策處理，公司各項進口事務之執行與文件準備作業等事項，公司各項進口事務之執行與文件準備作業等事項，管控進料時間與安全數量管理，控制在庫積壓數。 (4).生產革新執行推進，新製品量產化設備企劃、導入，良品率向上執行及推進管理，設備維持及保全管理，製造工程改善執行及管理，工廠設施管理。 (5).顧客工廠稽核，ISO 稽核對應，購入部品及外包加工品檢查驗收及管理，外包製造廠商之指導及管理，製品評價計劃立案及執行管理，品質確認及信賴性試驗、分析及管理，製造障礙及客戶抱怨事件調查、對策執行。
製造部	(1).生產革新執行推進，良品率向上執行及推進管理，製造工程改善執行及管理， (2).人員計劃、人員訓練，製程良率管理、改善，材料、在製品保管管理，製造經費管理，RMA 執行、分析。 (3).設備維持及管理，工廠設施管理，環境量測及監控，新製品量產化設備企劃、導入，設備稼動提升。
品質保證部	(1).品質保證作業目標之擬定、品質檢驗與改善、客訴之處理及分析及預防與矯正措施。 (2).顧客工廠稽核，ISO 稽核對應，外包製造廠商之指導及管理，品質確認及信賴性試驗、分析及管理，製造障礙及客戶抱怨事件調查、對策執行。

部門名稱	主要執掌
物料資源部	(1).訂定生產排程，更好的控制生產進度，提高生產效率。 (2).訂定出貨計劃，按客戶要求日期順利出貨，確保公司履行合約的能力。 (3).訂定備料計劃。 (4).庫存管理與進料管控，提高材料周轉率，充分利用公司資源。 (5).庫房管理，使得公司之資源可適當/迅速/有效被利用。 (6).進出口管理與保稅作業管理，確保進出口業務能有效管制與落實，並符合海關之法令要求及達到客戶滿意的出貨時程。 (7).生產材料採購、評估、進口執行等事項，生產材料分包商之調查、評鑑、管理維護事項，定期成本議價降低採購價格。 (8).生產材料採購資料建檔、管理維護等辦理事項，進料品質、數量之異常及欠料之對策處理，公司各項進口事務之執行與文件準備作業等事項，公司各項進口事務之執行與文件準備作業等事項，管控進料時間與安全數量管理，控制在庫積壓數。
管理部	(1).人事相關制度規劃，招募與任用之管理與監督，考勤與薪資之管理與監督，各項教育訓練之設計與監督，績效管理、員工保險及員工關係等執行監督。 (2).公司總務，廠務之聯繫與監督，修繕工程管理之安排與監督，固定資產之帳務管理、配置及監督，安全衛生事務之執行監督及改善，公司其他整體需求及規劃管理。
工安室	勞工安全衛生事務相關標準、計劃之訂定，執行、監督與改善。
管理資訊部	電腦軟、硬體採購及資訊相關設備及機房之管理，系統軟體及硬體之使用及維護作業管理，公司資訊系統之推行、維護、管理及支援，資料之存取控制與安全控管，資料之還原與備份管理，資訊系統自訂報表程式設計管理。
財務會計部	各項表單憑證傳票之審查和分析，出納會計事務及資金調度之監督與管理，外匯操作管理，各年度預算編製，稅務規劃，股務作業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裕文	男性	106.6.20	3年	106.6.20	73,018	0.10%	366,018	0.49%	0	0%	0	0%	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工研院光電所課長、美商捷訊光電台灣分公司負責人、波若威科技副總經理	註3	無	無	無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國精	男性	106.6.20	3年	87.4.30	2,628,359	3.53%	2,628,359	3.49%	864,077	1.15%	0	0%	美國馬里蘭州立大學 MBA、工研院財務室主任、波若威科技董事長、台灣光罩董事長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有諒	男性	106.6.20	3年	87.4.30	2,176,090	2.92%	2,176,090	2.89%	1,948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系畢、金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萬來	男性	106.6.20	3年	96.6.14	1,770,083	2.38%	1,770,083	2.35%	0	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畢、永大機電(股)監察人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不適用	106.6.20	3年	90.9.20	3,033,125	4.08%	3,033,125	4.0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代表人劉柏村	男性	106.6.20	3年	105.9.7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所博士、美國史丹福大學電機系訪問教授、交通大學顯示科技研究所所長、交通大學光電工程學系主任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金鴻	男性	106.6.20	3年	104.6.24	21,111	0.03%	300,111	0.4%	0	0%	0	0%	勤益工專電機、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公司總經理、台揚科技生產主任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桓圭	男性	106.6.20	3年	106.6.20	0	0%	0	0%	0	0%	0	0%	MBA,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工業技術研究院稽核室主任、國家衛生研究院總辦事處副處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監事、漢翔航空工業發展(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3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邢智田	男性	106.6.20	3年	100.12.26	0	0%	0	0%	0	0%	0	0%	美國佛羅里達州立大學電機工程博士、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電機工程碩士、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工研院電子所所長、廣達電腦資深副總經理	註3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建智(註2)	男性	108.6.6		108.6.6	0	0%	0	0%	0	0%	0	0%	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博士、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董事長、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專任委員、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費率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政治大學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執行長、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主任、政治大學保險教育發展中心主任	註3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周進益	男性	106.6.20	3年	100.12.26	70,000	0.09%	70,000	0.09%	0	0%	0	0%	文化大學海洋地質學系、義隆電及凌越科技等監察人、goble capital coordinator. 華隆微電子管理處長、敦新科技董事長/執行長	註3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蕭欽沂	男性	106.6.20	3年	100.12.26	60,000	0.08%	58,000	0.08%	2,00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台新銀行審查部及授信部主管、台新銀行企金部經理、美商瑞年銀行授信主管、泰國盤谷銀行台北分行經理	註3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106.6.20	3年	103.6.23	1,881,771	2.53%	1,881,771	2.5%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吳裕群	男性	106.7.24	3年	106.7.24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高階公共管理碩士、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總經理	註3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年度適逢董事全面改選，公司亦規劃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且董事會成員中並未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及經理人之情形。

註2：獨立董事林建智先生於108年6月6日新任，原獨立董事莊謙信先生於108年3月7日辭任。

註3：董事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黃裕文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吳國精	Browave Holding Inc. 法人代表、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波若威株式會社法人代表、台灣光罩(股)公司執行長
董事	陳有諒	金麗科技(股)公司董事、李洲科技(股)公司董事、蔚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緯創資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鄭萬來	永彰機電(股)公司董事長、永鍊(股)公司董事長、晟德大藥廠(股)公司董事、力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友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玉晟生技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玉晟管理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順天醫藥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豐華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得益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劉柏村	交通大學特聘教授、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系專任教授、交通大學顯示科技聯合研究中心主任、台灣顯示器產業聯合總會理事、國際資訊顯示器學會-台北分會秘書長、凌巨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吳金鴻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董事、波克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鄭桓圭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董事
獨立董事	邢智田	盛群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和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林建智	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教授、財團法人繼耘保險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台灣保險法學會理事長、中華民國保險學會副理事長、國際保險法學會理事
監察人	周進益	敦陽科技(股)公司董事、聚昌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蕭欽沂	昱厚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裕群	台灣光罩(股)公司獨立董事、春日機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元大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吳國精(100%)

2.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4月20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數
	條件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 業務所需之國家考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黃裕文			✓		✓	✓	✓	✓	✓		✓	✓	✓	✓	✓	0
吳國精			✓	✓			✓	✓	✓	✓	✓	✓	✓	✓	✓	0
陳有諒			✓	✓	✓		✓	✓	✓	✓	✓	✓	✓	✓	✓	1
鄭萬來			✓	✓	✓		✓	✓	✓	✓	✓	✓	✓	✓	✓	1
行政院國家發 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劉柏村	✓		✓	✓	✓	✓	✓	✓	✓	✓	✓	✓	✓	✓		1
吳金鴻			✓			✓	✓	✓	✓	✓	✓	✓	✓	✓	✓	0
鄭桓圭			✓	✓	✓	✓	✓	✓	✓	✓	✓	✓	✓	✓	✓	1
邢智田			✓	✓	✓	✓	✓	✓	✓	✓	✓	✓	✓	✓	✓	2
林建智(註 13)	✓		✓	✓	✓	✓	✓	✓	✓	✓	✓	✓	✓	✓	✓	0
周進益			✓	✓	✓	✓	✓	✓	✓	✓	✓	✓	✓	✓	✓	0
蕭欽沂			✓	✓	✓	✓	✓	✓	✓	✓	✓	✓	✓	✓	✓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百威林投資有限 公司代表人： 吳裕群			✓	✓	✓	✓	✓	✓	✓	✓	✓	✓	✓	✓		3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13) 獨立董事林建智先生於 108 年 6 月 6 日新任，原獨立董事莊謙信先生於 108 年 3 月 7 日辭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裕文	男性	104.8.10	366,018	0.49%	0	0%	0	0%	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工研院光電所課長、美商捷訊光電台灣分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註1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銘泰	男性	99.12.1	843	0%	0	0%	0	0%	紐約大學機械/航空科學碩士、漢翔航空(股)公司工程處副處長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金鴻	男性	98.8.1	300,111	0.4%	0	0%	0	0%	勤益工專電機、台揚科技(股)公司生產主任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董事、波克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豪麟	男性	98.9.1	213,000	0.28%	0	0%	0	0%	中央大學機械碩士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產品管理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永和	男性	104.8.10	140,688	0.19%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所博士、工研院光電所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研發工程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維仁	男性	105.12.1	130,000	0.17%	0	0%	0	0%	交通大學光電所、瑞軒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市場銷售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文樵	男性	104.8.10	200,081	0.27%	0	0%	0	0%	台灣大學應用力學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物料資源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進雄(註2)	男性	108.3.7	270,000	0.36%	32,000	0.04%	0	0%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新彩科技(股)公司可靠度工程經理、上詮光纖通信(股)公司副總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監事、群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研發工程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昕澤	男性	100.6.13	65,615	0.09%	0	0%	0	0%	中山大學光電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營運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劉邦振	男性	98.9.1	100,156	0.13%	5,000	0.01%	0	0%	亞東工專電子工程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生產技術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部協理	中華民國	黃淑君	女性	104.4.15	140,000	0.19%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旺宏電子(股)公司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市場銷售部協理	中華民國	宋岱芸	女性	104.8.10	50,000	0.07%	0	0%	0	0%	東海大學國貿系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市場銷售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年度適逢董事全面改選，公司亦規劃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且董事會成員中並未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及經理人之情形。

註2：物料資源部副總經理林進雄先生於民國108年3月7日新任，原副總經理蔡彥平先生於108年4月15日辭任。

(三)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7)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 (D)(註3)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6)				本公 司
董事長	吳國精	0	0	0	0	1,200	1,200	2,966	2,966	2.96	2.96	0	0	0	0	0	0	0	0	2.96	2.96	0
董事	陳有諒	360	360	0	0	140	140	25	25	0.37	0.37	0	0	0	0	0	0	0	0	0.37	0.37	0
董事	鄭萬來	360	360	0	0	140	140	15	15	0.37	0.37	0	0	0	0	0	0	0	0	0.37	0.37	0
董事	行政院 國家發 展基金 管理會 代表人: 劉柏村	360	360	0	0	140	140	25	25	0.37	0.37	0	0	0	0	0	0	0	0	0.37	0.37	0
董事	吳金鴻	360	360	0	0	140	140	0	0	0.36	0.36	2,735	3,285	79	79	120	0	120	0	2.44	2.83	0
董事	黃裕文	360	360	0	0	140	140	0	0	0.36	0.36	4,048	4,048	108	108	298	0	298	0	3.52	3.52	0
董事	鄭桓圭	360	360	0	0	140	140	20	20	0.37	0.37	0	0	0	0	0	0	0	0	0.37	0.37	0
獨立董事	邢智田	1,000	1,000	0	0	0	0	20	20	0.72	0.72	0	0	0	0	0	0	0	0	0.72	0.72	0
獨立董事	林建智 (註9)	500	500	0	0	0	0	5	5	0.36	0.36	0	0	0	0	0	0	0	0	0.36	0.36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現行各項薪酬項目彙總說明」，獨立董事領取固定報酬每人每年1,000千元，不參與盈餘分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

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計入酬金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6：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獨立董事林建智先生於 108 年 6 月 6 日新任。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6)
		報酬(A) (註 1)		酬勞(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監察人	周進益	360	360	140	140	25	25	0.37	0.37	0
監察人	蕭欽沂	360	360	140	140	25	25	0.37	0.37	0
監察人	英屬維京 群島商百 威林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裕群	360	360	140	140	25	25	0.37	0.37	0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 4：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6：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酬勞(包括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7)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裕文	13,197	13,696	752	752	18,632	19,611	2,655	0	2,655	0	25.03	26.08	0
副總經理/子公司董事長	簡銘泰													
副總經理	吳金鴻													
副總經理	蔡彥平(註 9)													
副總經理/子公司總經理	張豪麟													
副總經理	陳永和													
副總經理	周維仁													
副總經理	張文樵													
副總經理	林進雄(註 10)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5)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6)
低於 1,000,000 元	蔡彥平	蔡彥平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0	0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簡銘泰	簡銘泰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張豪麟/陳永和/周維仁/張文樵/林進雄	陳永和/周維仁/張文樵/林進雄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黃裕文/吳金鴻	黃裕文/吳金鴻/張豪麟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9 人	9 人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計入酬金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4：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係指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每位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6：係指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每位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副總經理蔡彥平先生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辭任。

註 10：副總經理林進雄先生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新任。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裕文	0	3,455	3,455	2.45
	副總經理	簡銘泰				
	副總經理	吳金鴻				
	副總經理	蔡彥平(註1)				
	副總經理	張豪麟				
	副總經理	陳永和				
	副總經理	周維仁				
	副總經理	張文樵				
	副總經理	林進雄(註2)				
	協理	蔡昕澤				
	協理	劉邦振				
	協理	黃淑君				
	協理	宋岱芸				

註1：副總經理蔡彥平先生於108年4月15日辭任。

註2：副總經理林進雄先生於民國108年3月7日新任。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年度(實際數)		108年度(擬議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2%	11.32%	6.24%	6.24%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57%	1.57%	1.12%	1.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32.71%	34.79%	25.03%	26.0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授權董事會參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其他同業通常水準給付之。如有盈餘時，另依本公司章程第廿八條之一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職位、責任、及對公司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黃裕文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新任
董事	吳國精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董事	陳有諒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董事	鄭萬來	3	2	6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管理會 代表人：劉柏村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董事	吳金鴻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董事	鄭桓圭	4	1	80%	106.6.20 改選後新任
獨立董事	莊謙信	1	0	100%	108.3.7 辭任
獨立董事	邢智田	4	1	8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獨立董事	林建智	1	1	50%	108.6.6 新任
監察人	周進益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監察人	蕭欽沂	5	0	100%	106.6.20 改選後續任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 林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裕群	5	0	100%	106.7.24 改派代表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8 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詳年報第 33 頁至第 34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皆依法紀錄於董事會議事錄中。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 108 年 3 月 7 日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獨立董事報酬案，獨立董事莊謙信先生與邢智田先生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 (二) 108 年 3 月 7 日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案，除獨立董事參與表決，其餘董事及監察人均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 (三) 108 年 3 月 18 日第八屆第九次董事會決議擬轉讓本公司買回之股份予員工案，董事黃裕文先生與吳金鴻先生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 (四) 109 年 3 月 5 日第八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決議 108 年度獨立董事報酬案，獨立董事邢智田先生與林建智先生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 (五) 109 年 3 月 5 日第八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決議 108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案，除獨立董事參與表決，其餘董事及監察人均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 (六) 109 年 4 月 30 日第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決議擬轉讓本公司買回之股份予員工案，董事黃裕文先生與吳金鴻先生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08.1.1~108.12.31	董事會成員	採個別計名問券方式執行評鑑，並將評鑑成果提報董事會	包含董事專業與持續進修、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加強董事會職能

1.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相關薪酬管理。另將於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中選任三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相關法令規定之職權。
2.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已於 108 年度購買董監責任險。
3.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均完成當年度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

(二)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公開資訊，均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專線處理股東建議及相關事宜。並揭露連絡資訊於公司網站投資人諮詢處。 (二) 本公司委由專門股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皆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四) 本公司有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業辦法」以避免資訊不當洩漏及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	V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訂有多元化方針，並依公司章程採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皆為男性，由 6 位具豐富經營管理經驗之董事及 2 位任職大學教授具豐富學術經驗之董事所組成。 (二) 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評鑑或同儕評鑑作業辦法」進行年度績效評估(評估內容請詳P.21)，本年度評估成果均為優等，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作為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本公司依獨立性規範檢查表，針對影響獨立性項目逐一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亦不違反獨立性的要求，認為符合獨立性規範，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108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置相關人員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股東： 本公司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使投資人能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與未來發展，用以回應公司營運相關議題。 2.員工： 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季召開會議討論相關員工福利議題。 3.其他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諮詢處，以妥適回應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V		(一) 本公司依規定申報公告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制度統一對外發言，並以網站進行公司簡介及產品介紹，同時揭示聯絡方式，方便股東向公司徵詢資訊。本公司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三) 本公司雖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皆於規定期限前完成相關申報作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本公司已為董監事購買108年度責任保險。 2.董監事進修時數皆符合法令規定，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工作規則以保障員工權益。 4.本公司已規劃接班人計畫，培養具經營者眼光之人才，透過培訓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之管理及專業能力，以維持企業競爭能力。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以維持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之專業及經驗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排名級距66%~80%，已改善情形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未改善預計優先加強項目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年報揭露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運作情形。 於年報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於年報揭露ISO 14001認證之效期及受評年度。 於年報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職稱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莊謙信	✓		✓	✓	✓	✓	✓	✓	✓	✓	✓	✓	✓	✓	2	108.3.7 辭任
獨立董事	邢智田			✓	✓	✓	✓	✓	✓	✓	✓	✓	✓	✓	✓	2	無
薪酬委員	周吉人			✓	✓	✓	✓	✓	✓	✓	✓	✓	✓	✓	✓	1	無
獨立董事	林建智	✓		✓	✓	✓	✓	✓	✓	✓	✓	✓	✓	✓	✓	0	108.6.6 新任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20 日至 109 年 6 月 19 日，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莊謙信	1	0	100%	108.3.7 辭任
獨立董事	邢智田	2	1	67%	無
薪酬委員	周吉人	2	0	67%	無
獨立董事	林建智	1	0	100%	108.6.6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執行情形
第三屆 第四次 108.3.7	決議事項： 1.通過 107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金及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2.通過經理人聘任及職務調整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第三屆 第五次 108.3.18	決議事項： 1.通過擬轉讓本公司買回之股份予經理人之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第三屆 第六次 108.8.1	決議事項： 1.通過推舉獨立董事林建智先生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意見：無。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控制管理辦法」，落實風險管理及評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人力配置評估設置之。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取得 ISO-14001(環境管理國際標準)並定期辦理稽核與評鑑。 認證日期：2017/08/08 有效期間：2020/08/17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基於珍惜資源，持續推動節能減碳作業，對用水、用電進行控管與統計，宣導節約能源，在中午休息時間及夜間，關閉不需要電燈電源，下班後強制關閉空調系統。另針對廢棄物回收、分類、紙張減量等措施，每日指派專人進行，以達到垃圾分類、減量及資源回收目的。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氣候變遷可能帶來如資源短缺之威脅，將對公司營運帶來衝擊並造成損失。為減緩及因應氣候變遷之影響，本公司將採取節約用水、用電及資源有效回收再利用等方式降低營運成本作為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設有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等積極措施，並在每年 ISO 14001 稽核時進行內部檢討受第三方認證單位稽核。107 年用電碳排放量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765 噸，108 年電力碳排放量為 798 噸，年增 33.3 噸，年增率為 4%；107 年用水碳排放量為 0.84 噸，108 年用水碳排放量為 0.63 噸，年減 0.22 噸，年減率為 26%，係因廠區人數、設備增加及水資源再利用等措施，致使碳排放量異動。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權益，並訂有完備之員工守則，且確實執行。另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以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p> <p>(二)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依工作績效或成果適當調整薪資報酬。</p> <p>(三) 本公司每半年進行一次作業環境檢測取樣規劃，並委託第三方單位進行作業環境測定作業，建立測定報告，保障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本公司係依據職業安全相關法令，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保障員工生命安全，並不定期舉辦 CPR 或 AED 等訓練教學。</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計畫，積極為員工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p> <p>(五)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基於專業服務的理念，提供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需提出符合 ROHS 及無使用有害物質之書面聲明，以落實環境保護之長期社會責任，並與主要供應商皆簽署品質協定，要求其保證自身遵守國家和當地政府的相關勞動法規，負責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承擔相應的社會責任。禁止使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禁止存在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保證員工合法的勞動時間和勞動薪酬等。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產業及規模未達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標準。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業辦法」，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董事會及管理層等皆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波若威科技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其他違反誠信之行為。</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業辦法」，並要求員工都應遵循最高的誠信標準，及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V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會確認交易對象是否有不誠信紀錄，防止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或訂約，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亦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相關人員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董</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離席不參與表決。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單位訂定相關稽核計畫，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於內部教育訓練會議時，積極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並要求同仁確實遵守。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一) 本公司設有員工檢舉制度，並視個案狀況組建評議委員會審議，檢舉事項之處理結果則依照獎懲辦法給予相對的獎勵或懲戒。 (二) 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給予保密及保護，並明訂舉報調查程序及調查結果之處理。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給予保密及保護，參與舉報案件調查之人員亦不得擅自洩漏，以免舉報人遭受不公平對待、報復或威脅。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業辦法」及「波若威科技道德行為準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及查詢方式：

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www.browave.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年報第 32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5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裕文 簽章

總經理：黃裕文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執行情形
108.6.6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討論暨選舉事項： 1.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選舉情形：林建智先生當選本公司獨立董事。 2.新任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3.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修訂「內部規章」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執行情形
第八屆 第八次 108.3.7	決議事項： 1.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之提案作業案。
第八屆 第九次 108.3.18	決議事項： 1.通過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2.通過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4.通過新增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5.通過擬轉讓本公司買回之股份予員工案。
第八屆 第十次 108.5.2	決議事項： 1.通過補行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2.通過新增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3.通過調整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4.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委任查核 108 年度財務報表等服務案。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執行情形
第八屆 第十一次 108.8.1	決議事項： 1.通過對日本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追認案。 2.通過訂定 107 年度盈餘分配之除息基準日。
第八屆 第十二次 108.11.7	決議事項： 1.通過 109 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 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通過「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章」修正案。 4.通過訂定轉讓本公司買回股份予員工之認股基準日。
第八屆 第十三次 109.1.16	決議事項： 1.通過董事長選任案。
第八屆 第十四次 109.3.5	決議事項： 1.通過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正「內部規章」部分條文案。 5.通過董事選舉案。 6.通過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之提案作業案。
第八屆 第十五次 109.4.30	決議事項： 1.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通過修正「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 3.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4.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5.通過新增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委任查核 109 年度財務報表等服務案。 7.通過擬轉讓本公司買回之股份予員工案。 8.通過擬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本公司之日本子公司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吳國精	106.6.20	109.1.16	個人因素請辭
研發主管	陳永和	104.8.10	109.3.5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李典易	108.01.01~108.12.31	無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V	640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V	-	3,360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3,360	0	40	0	600	640	108/01~108/12	其他：移轉定價報告
	李典易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故自 109 年度起，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原鄭雅慧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改為鄭雅慧會計師及林玉寬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總經理	黃裕文	195,500	0	(4,000)	0
董事	吳國精	0	0	0	0
董事	陳有諒	0	0	0	0
董事	鄭萬來	0	0	0	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0	0	0	0
	代表人：劉柏村	0	0	0	0
董事/副總經理	吳金鴻	224,000	0	(22,000)	0
董事	鄭桓圭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謙信(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邢智田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建智(註 2)	0	0	0	0
監察人	周進益	0	0	0	0
監察人	蕭欽沂	0	0	(3,000)	0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吳裕群	0	0	0	0
副總經理	簡銘泰	(5,000)	0	(30,000)	0
副總經理	蔡彥平(註 3)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豪麟	14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永和	109,000	0	(20,000)	0
副總經理	周維仁	130,00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文樵	151,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進雄(註 4)	130,000	0	35,000	0
協理	蔡昕澤	57,000	0	(45,000)	0
協理	劉邦振	69,000	0	10,000	0
協理	黃淑君	98,000	0	0	0
協理	宋岱芸	29,000	0	0	0

註 1：獨立董事莊謙信先生於 108 年 3 月 7 日辭任。

註 2：獨立董事林建智先生於 108 年 6 月 6 日新任。

註 3：副總經理蔡彥平先生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辭任。

註 4：副總經理林進雄先生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新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033,125	4.0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陳美伶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吳國精	2,628,359	3.49%	864,077	1.15%	0	0%	吳賴惠珍 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配偶 法定代表人	無
陳有諒	2,176,090	2.89%	1,948	0%	0	0%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ODIGY ASSET MANAGEMENT GROUP INC.	2,043,878	2.7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ODIGY ASSET MANAGEMENT GROUP INC. 代表人：林彥傑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1,881,771	2.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吳國精	法定代表人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國精	2,628,359	3.49%	864,077	1.15%	0	0%	吳賴惠珍	配偶	無
鄭萬來	1,770,083	2.35%	0	0%	0	0%	無	無	無
精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5,600	1.36%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精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發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駱文章	997,000	1.32%	0	0%	0	0%	無	無	無
吳賴惠珍	864,077	1.15%	2,628,359	3.49%	0	0%	吳國精	配偶	無
洪國忠	811,000	1.08%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仟元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rowave Holding Inc.	20,360	100%	0	0%	20,360	100%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無	100%	0	0%	無	100%
波若威株式會社	8	100%	0	0%	8	100%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0	0%	0	0%	0	0%
Innovate Investment(BVI) Inc.(註3)	0	0%	0	0%	0	0%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7.14%	0	0%	6,000	17.14%

註1：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2：創通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8年11月20日解散完成。

註3：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108年8月12日解散完成。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9年4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5	10	10,000	100,000	5,100	51,000	設立資本	-	-
87.09	10	18,000	18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6,900 仟股	-	88.01.15.經八八商 101586 號。
88.08	3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6,000 仟股	-	88.09.20.經八八商 134106 號。
89.05	60	38,000	380,000	28,000	28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	89.05.19.(89)園商 字第 010276 號。
90.02	30	80,000	800,000	58,500	585,000	現金增資 2,500 仟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000 仟股	-	90.03.05.(90)園商 字第 005290 號。
90.07	70	88,000	880,000	82,500	825,000	現金增資 24,000 仟股	-	90.08.02.(90)園商 字第 019490 號。
96.10	10	88,000	880,000	54,681	546,810	減資彌補虧損 27,819 仟股	-	96.11.05.(96)園商 字第 29754 號。
100.09	10	88,000	880,000	55,298	552,985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617.5 仟股	-	100.10.07(100)園商 字第 29800 號
101.04	10	88,000	880,000	56,484	564,846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1,186.1 仟股	-	101.04.17(101)園商 字第 10960 號
101.06	10	88,000	880,000	57,017	570,170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532.5 仟股	-	101.06.15(101) 園 商字第 17808 號
101.08	10	88,000	880,000	57,217	572,175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200.4 仟股	-	101.08.13(101) 園 商字第 24893 號
101.09	10	88,000	880,000	62,369	623,690	盈餘轉增資 5,151.5 仟股	-	101.09.13(101)園 商字第 28779 號
101.12	23	88,000	880,000	68,292	682,929	現金增資 5,924 仟股	-	101.12.10(101)園 商字第 38292 號
102.12	10	88,000	880,000	70,637	706,372	公司債轉換 2,344 仟 股	-	102.12.04(102)園 商字第 37133 號
103.04	10	88,000	880,000	71,016	710,159	公司債轉換 379 仟股	-	103.04.02(103)園 商字第 09141 號
103.09	10	88,000	880,000	71,618	716,177	公司債轉換 602 仟股	-	103.09.02(103)園 商字第 26262 號
103.11	10	88,000	880,000	71,713	717,128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95.1 仟股	-	103.11.27(103)園 商字第 34995 號
104.04	10	88,000	880,000	71,838	718,38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 股增資 117 仟股及公 司債轉換 8 仟股	-	104.04.28(104)園 商字第 11804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4.09	10	100,000	1,000,000	72,921	729,21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增資 48 仟股及公司債轉換 1,035 仟股	-	104.09.10(104)園商字第26331號
104.11	10	100,000	1,000,000	72,926	729,265	公司債轉換 5 仟股	-	104.11.26(104)園商字第34245號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74,426	744,26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 仟股	-	105.09.21(105)竹商字第26544號
106.11	10	100,000	100,000	74,376	743,76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買註銷減資 50 仟股	-	106.11.23(106)竹商字第32042號
107.03	10	100,000	100,000	74,352	743,5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買註銷減資 24 仟股	-	107.03.30(107)竹商字第9886號
107.08	10	100,000	100,000	75,300	753,004	公司債轉換 954 仟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買註銷減資 6 仟股	-	107.08.20(107)竹商字第24210號
107.11	10	100,000	100,000	75,293	752,9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買註銷減資 7.5 仟股	-	107.11.27(107)竹商字第34398號
108.03	10	100,000	100,000	75,287	752,86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買註銷減資 6 仟股	-	108.03.18(108)竹商字第7492號

109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5,286,899	24,713,101	10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含庫藏股 3,782,000 股。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20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0	156	20,241	28	20,426
持有股數	3,033,125	0	5,564,310	61,388,145	5,301,319	75,286,899
持股比例	4.03%	0%	7.39%	81.54%	7.04%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804	60,087	0.08%
1,000 至 5,000	7,771	15,675,655	20.82%
5,001 至 10,000	1,030	8,360,951	11.11%
10,001 至 15,000	272	3,516,780	4.67%
15,001 至 20,000	170	3,172,478	4.21%
20,001 至 30,000	127	3,261,696	4.33%
30,001 至 40,000	77	2,888,484	3.84%
40,001 至 50,000	27	1,266,005	1.68%
50,001 至 100,000	79	5,425,603	7.21%
100,001 至 200,000	42	6,039,009	8.02%
200,001 至 400,000	15	4,072,168	5.41%
400,001 至 600,000	1	535,000	0.7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3	2,672,077	3.55%
1,000,001 以上	8	18,340,906	24.36%
合計	20,426	75,286,899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033,125	4.03%
吳國精		2,628,359	3.49%
陳有諒		2,176,090	2.89%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ODIGY ASSET MANAGEMENT GROUP INC.		2,043,878	2.71%
英屬維京群島商百威林投資有限公司		1,881,771	2.5%
鄭萬來		1,770,083	2.35%
精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5,600	1.36%
駱文章		997,000	1.32%
吳賴惠珍		864,077	1.15%
洪國忠		811,000	1.0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4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43.80
最低			24.30	37.05	22.90
平均			37.17	47.63	38.1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53	22.11	20.16
	分配後		19.93	20.9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1,539	68,292	71,505
	每股盈餘		1.01	2.06	(0.6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0	1.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36.80	23.12	(59.67)
	本利比		61.95	39.69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2	0.03	不適用

(六) 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經 109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討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度股東紅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得不分派，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股利分配之情形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85,806 仟元(每股約新台幣 1.2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

司員工。

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擬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5,000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2,460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配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7,000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720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9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5.4 – 107.7.3	107.11.2 – 108.1.1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25 ~ 40 元	新台幣 22 ~ 4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3,782,000 股	普通股：3,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43,580,698 元	新台幣 106,109,46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63%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3,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782,00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09%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辦理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7 月 19 日
發行日期	105 年 10 月 7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0 股
發行價格	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6%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1) 員工於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未曾違反公司聘僱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任職屆滿一年：40% 任職屆滿二年：30% 任職屆滿三年：30%</p> <p>(2) 自獲配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公司聘僱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按原認購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1) 除其法定繼承人繼承外，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信託期間股東權利之行使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 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法按原認購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93,5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406,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既得期間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之限制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之限制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之限制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黃裕文	835,000	1.11%	811,000	10元	8,110,000	1.08%	0	10元	0	0%
	副總經理	吳金鴻										
	副總經理	陳永和										
	副總經理	簡銘泰										
	副總經理	張豪麟										
	副總經理	張文樵										
	協理	劉邦振										
	協理	蔡昕澤										
	協理	程仁宏(註)										
	協理	黃淑君										
員工	資深經理	林三榮	440,000	0.58%	390,000	10元	3,900,000	0.52%	0	10元	0	0%
	資深經理	洪俊憲(註)										
	經理	莊永輝										
	經理	彭昶逸										
	經理	黃智偉										
	經理	江智遠										
	經理	黃婉如										
	經理	陳佩錡										
	工程師	李武嶸										
	管理師	張家旗										

註：洪俊憲先生、程仁宏先生已離職，本公司已依規定辦理收買股份註銷事宜。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經營範圍為 5G、數據中心及 FTTH 相關之光通訊被動元件、模組及次系統之設計、生產與銷售服務。

2.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內容依產品應用面可分為：

- (1) 光波長分合產品(WDM Product)：包含濾片式高密度波分多工器/模組(TFF DWDM device/module)、濾片式疏型波分多工器/模組(TFF CWDM device/module)、微小型波分多工模組(Miniature WDM module)、和光收發器內使用之陣列波導光柵(AWG)元件等。
- (2) 光能量分合產品(Branch Product)：包含平面光波導分歧器/模組(PLC splitter/module)、光纖耦合器/模組 Coupler/module)和光收發器內使用之光纖陣列(Fiber Array)元件等。
- (3) 光能量放大產品(AMP Product)：包含整合型模組(Integrated module)、增益平坦濾波器(GFF)、功能整合器(Hybrid device)和光纖隔離器(Inline isolator)等。
- (4) 光纖連接產品(OIN Product)：包含光纖連接器/跳接線(Patchcord)、光纖陣列連接器(MPO/MTP)和 100G 高速主動光纖纜線(AOC)與配件等。

上述產品主要應用於 5G、數據中心及長途網(Long Haul)、城域網(Metro)、光纖到戶(FTTH)的三網合一網路等。

3. 公司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之營業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光波長分合產品 (WDM Product)		778,724	32.00%	741,807	30.60%
光能量分合產品 (Branch Product)		633,105	26.02%	912,860	37.65%
光能量放大產品 (AMP Product)		161,442	6.63%	249,154	10.28%
光纖連接產品 (OIN Product)		842,073	34.60%	479,237	19.77%
其它 (Others)		18,150	0.75%	41,447	1.70%
合計		2,433,494	100.00%	2,424,505	100.00%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 |
|---|
| (1).高速光收發器內集成化波分多工模組(Integrated wavelength mux/demux) |
| (2).微型化光纖隔離器及循環器(Mini isolator/circulator) |
| (3).二維多通道光纖及準直器陣列模組(2D fiber/collimator array) |
| (4).消費型主動式光纖纜線(Consumer AOC) |
| (5).多波長多通道主動光耦合製程(Automatic multi-channel alignment) |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全球光通訊產業發展概況

光通訊產業自 1970 年代，在高錕博士發明光纖後，由於光纖傳輸速度快，可節省資源，拉近人與人的溝通傳輸距離，在通訊領域中引發了一次重要革命。自此光纖就被用在長途通訊的骨幹設備上，如海底電纜，以因應語音、資料通訊頻寬需求。

光纖通訊的技術持續推動，摻鉕光纖放大器(EDFA)的發明，讓光訊號在傳輸時不必經光電轉換而被放大。後再有高密度波長多工器(DWDM)的發明讓同一條光纖內可以塞入不同的頻道，增加同一條光纖的頻寬。EDFA 加強了光訊號的傳輸距離，DWDM 提高光纖的傳輸能量，讓光纖網路的容量與效率大增。隨著網際網路的發展，對於頻寬的需求大增，光纖的佈建也跟著加速起飛。

全球通信網路佈建普及，電信、多媒體營運商所提供的網際網路電視(IPTV)、高畫質數位電視、線上遊戲及互動視訊(VOD)等加值性服務逐漸多元完備，加以全球科技大廠推動雲端運算技術(Cloud Computing)之營運架構成型，此外，消費者對於逐漸習慣利用各種終端載具下載與收看影片，線上串流影音網站網路流量成長迅速，如 Netflix、Youtube、Hulu，已開始取代傳統租看影片的方式，使得應用端對於頻寬需求呈大幅增加之趨勢，將促使電信、多媒體營運商對提高網路基礎設施升級及佈建。

在各國政府、電信、多媒體營運商積極推動光纖網路佈建，並在頻寬需求大幅增加趨勢下，電信基礎設施及網路設備如都會網路(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 MAN)、FTTB、FTTH、十億位元(Gigabit)被動式光纖網路(Gigabit-capable PON, GPON)和下世代被動式光纖網路(XGS-PON)等基礎建設將持續佈建帶給網路設備系統廠家一定商機，並進一步帶動光纖通訊主被動元件之需求增加。

近期隨著 5G 開跑的進程，全球 20 多國將在 2020 年相繼正式進入商業運轉，其中甚至包含遠在非洲的奈及利亞和埃及。在 5G 系統架構中，波若威除了聚焦搭配矽光子(SiP)晶片的相關元件及模組封裝技術，將更進一步配合客戶端的設計 (design in)來開發更高集成密度的光導入及光取出架構及其相關技術產品，這包含更多通道的光纖陣列(Fiber Array)以及更多波長的波長多工模塊(WDM)

module)。相較於原本聚焦的通訊業(Telecom)，目前數據中心(Datacom)的產品更具備開發時程短、形態單一、海量規模以及產品生命週期較短的特性。因此除產品技術開發外，波若威也必須更精進製程技術，並將相關製程模組化及自動化的思維加入初期產品設計，以加強未來對市場快速變化的應對能力。

(2) 光纖網路架構與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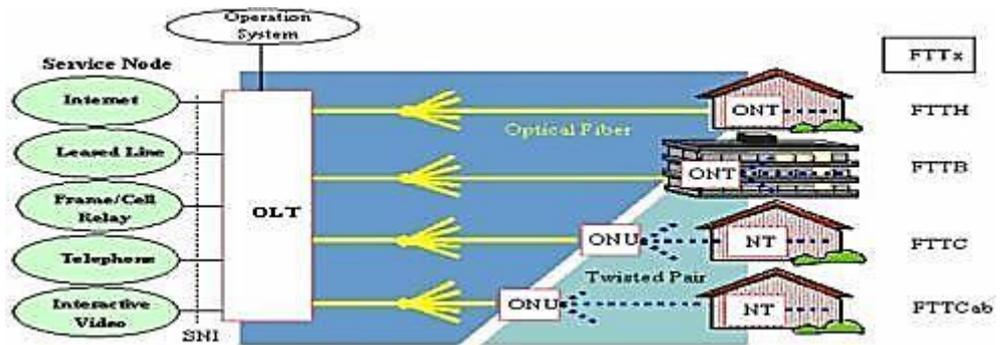
光纖網路架構主要分為骨幹網路、接取網路與一般家庭內用的區域網路。骨幹網路為連結多個接取網路與區域網路所形成的網路，主要傳輸方式為光纖光纜，在骨幹網路技術部分，以 Next Generation SDH(同步數位架構，Synchronous Digital Hierarchy)，WDM(分波多工)及 GE(超高速乙太網路，Gigabit Ethernet)三種技術為骨幹網路的核心。

SDH 的網路是最早鋪設的光纖骨幹網路，SDH 傳輸網是由一些 SDH 的網路單元所組成，單元間可以透過光纖、微波、或衛星等不同傳輸介質來進行同步資訊的傳送、交換等功能，能有效管理網路、提高網路資源利用率。但因 SDH 採用分時多工的技術(TDM)，只能用單根光纖來傳輸，無法同時利用多條光纖來傳輸，使它的傳輸速率受到線材本身的物理條件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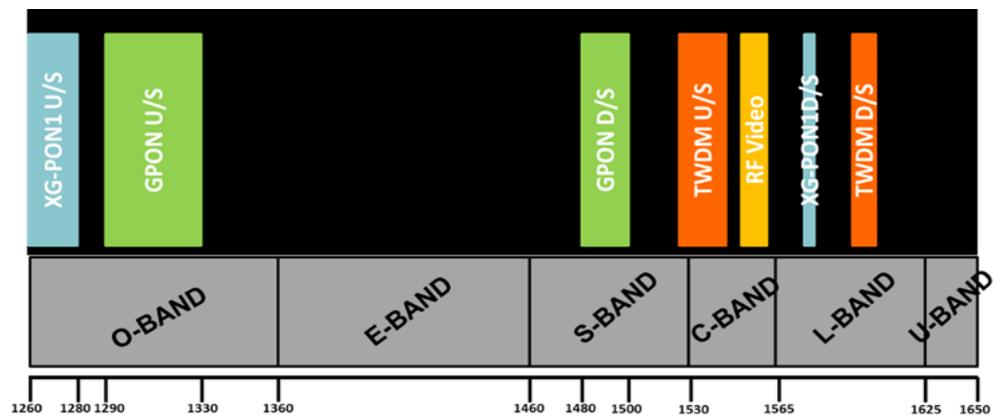
若是要提昇整個 SDH 網路的頻寬，早期只能重佈光纜。但重佈光纜的費用及日後的維運的成本非常高，在這種情形下，WDM 技術應運而生，WDM 技術可以與 SDH 的技術相結合。WDM(分波多工)是光纖通信中的一種傳輸技術。光纖本來就有可以同時傳輸不同波長的光載波的特點，以 WDM 技術發出不同波長的光載波，然後利用同一條光纖來傳輸，如此一來，即使只有一根光纖，也可以同時傳輸多種訊號，就好像同時有多條同樣速率的光纖一樣；依技術的不同，會使傳輸容量有不同倍數的成長，也就是如果利用 WDM 的技術將單根光纖分隔成 N 個不同帶寬，傳送 N 種不同波長的光載波，就等於變成 N 根光纖，因而可以解決傳輸能力不足的問題。目前實際上利用 SDH over WDM 的結合，已經可以使單根光纖的傳輸速率提昇數十倍之多。

在接取網路部分，主要為用戶連接到網路服務業者的連線，主要傳輸方式為雙絞線、同軸電纜與光纖，FTTx 技術主要用於接取網路光纖化，範圍從區域電信機房局端設備到用戶終端設備，重要之局端設備為包括光線路終端(Optical Line Terminal；OLT)、用戶終端設備為光網路單元(Optical Network Unit；ONU)或光網路終端(Optical Network Terminal；ONT)。根據光纖到用戶的距離來分，可分成光纖到交換箱(Fiber To The Cabinet；FTTCab)、光纖到路邊(Fiber To The Curb；FTTH)等 4 種服務型態。美國運營商 Verizon 將 FTTB 及 FTTH 合稱為光纖到戶(Fiber To The Premise；FTTP)。FTTCab、FTTC、FTTB、FTTH 等合成的 FTTx 是建設光纖接取網路的實施策略，而不是具體的接取技術，不同的 FTTx 網路會有不同接取技術。

光纖接取路網架構/ PON 類產品頻寬分布



資料來源：FTTx 產業交流協會、Nayna Networks Inc



(3) 光通訊元件概況

光通訊元件可區分為主動元件及被動元件兩大類，光主動元件主要包括光發射器、光接收器、光收發模組及光放大器。光收發模組(含光發射器、光接收器)是光纖通訊中資料傳輸接收必要的元件，主要是進行資料的光電訊號轉換，普遍運用在 DWDM、SONET/SDH 及 PON 等網路架構。光放大器(如 EDFA-Erbium Doped Fiber Amplifier)主要功能則是增加傳輸距離，補償傳輸過程中造成額外的光損失。光被動元件主要應用於有線電視(CATV)、數據網路(Datacom)與電信網路(Telecom)之光線路終端(OLT)及光網路單元(ONU)之間的連結元件、FTTx 到用戶端前之光分岐器設備與機箱間的連結元件、電信營運商主要網路設備與光纜的連結元件。光通訊被動元件包括了具有光訊號連接功能的光纖連接器(Connector)、光纖跳接線(Patchcord)、光分岐器(Splitter)、光波分複用器(WDM)、調整光訊號大小的光衰減器(VOA)、使光訊號單方向行進的光隔絕器(Isolator)、以及光開關(Switch)等元件。光被動元件特性上一般要求體積小，低損失、可抗環境變化、可靠度高。

綜觀 5G 組網架構，波若威產品平台更聚焦在收發器內使用的關鍵光元件(SiP base)、特規光連結器及超低能損跳接線及移動前程/後程回傳(Fronthaul/Backhaul) PON 裡使用的 WDM 光模塊。整體平台發展趨勢更結合次世代被動光網路進程持續跟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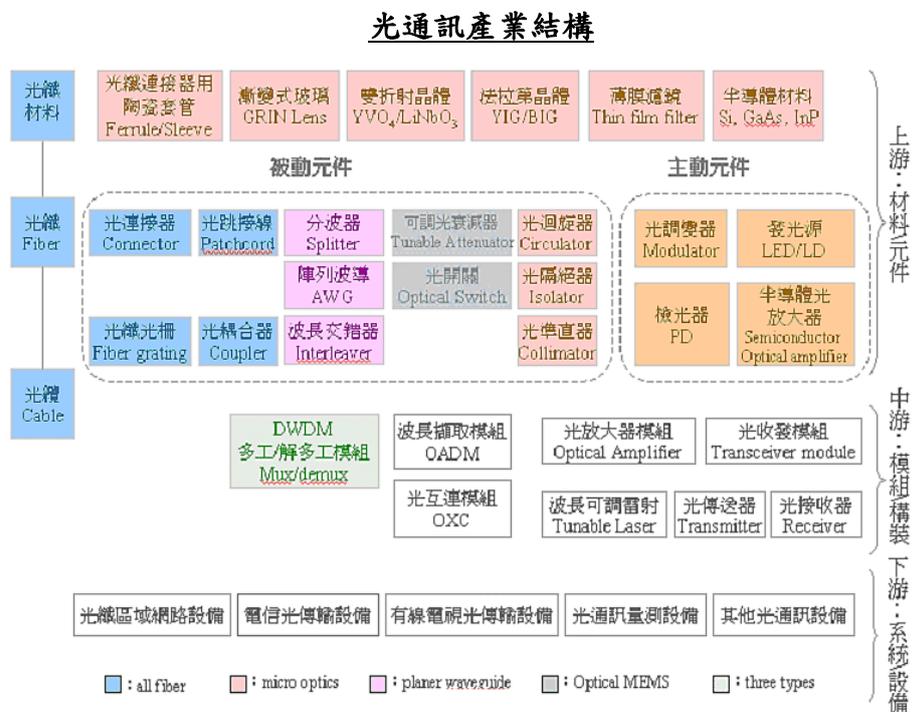
通訊產業已經成為各國國力展現的重點項目之一，5G 通信的開發及應用甚至更成為貿易戰爭手段，顯見各國政府對通訊產業的重視程度。在各項先進網路服務的帶動下，如雲端運算、自駕車營運、遠距醫療…等，相關更高密度及更高頻寬的硬體建設將加速進行，這將進一步帶動光纖通訊相關產品的需求。波若威將持續關注新趨勢的對應，並同時提升在產品及生產技術的質量，強化在產業中的競爭力。

另於數據中心業務，持續專注於 100G/400G 客戶端 Design In，平台包括 CWDM4、DR4 及 FR4，強化核心競爭力於基礎的光學組合平台，並鎖定應用於矽光子產品的關鍵零組件，來加大光收發器內關鍵元件的占比。並以自動組裝為製程技術主軸，提供光學模組組裝的垂直整合，來面對日益擴大的數據中心業務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光通訊產業可以概分為光纖材料、光纜、光通訊元件與後端傳輸設備，而光通訊元件包含光被動元件與光主動元件，光主動元件涉及到光與電之間能量的轉換，光被動元件則不涉及光與電之間能量的轉換，以傳輸為主。在後端接取設備技術中，寬頻網路營運商在最後一哩的接取技術中，根據不同的傳輸標準與規格可以分為寬頻被動式網路(BPON)，另外還有乙太被動式光纖網路(EPON/GPON)和十億位元被動式光纖網路(GPON)，乃至下一代 PON(NG-PON)。

本公司為光通訊元件及模組之專業研發、生產及銷售廠商，並期能成為光通訊元件及模組之領導廠商。下圖為光通訊上、中、下游產業結構。



資料來源：台灣光通訊產業聯盟 TOCIA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隨著網際網路之興起，數位影音內容、智慧型移動裝置及線上遊戲等應用的持續帶

動下，網路頻寬的需求成長迅速，網路硬體設備升級之需求亦水漲船高，尤其在 DWDM/CWDM、EPON/GPON/ NG-PON、SONET/SDH 網路相關設備的需求成長與日俱增，高頻寬、集成化已成為產品發展的潮流方向，微小型多功能光元件及微小型光模組等產品也成為發展趨勢。近年來電信、多媒體服務營運商推動整合數據(Data)、語音(Audio)、影音(Vedio)的 Triple Play(三網合一)應用的興起，市場消費者對於影音下載服務需求快速增加，全球知名大廠陸續推動雲端運算技術服務，可以預料光纖到府(Fiber-To-The-Home；FTTH)、光纖到樓(Fiber-To- The-Building；FTTB)等相關光通訊產品亦將成為主要需求發展方向。

近期 5G 概念產品持續升溫，5G 及光傳輸相關領域的各國投資持續加持、並有望不斷增大，ICT 產業面臨鉅變，通訊的價值更加凸顯。當下，雲端計算、物聯網、5G、AI 等新興技術的崛起，各行各業都在積極擁抱數字化趨勢，企業轉型發展依然刻不容緩。面向戰略性新興產業，光通訊廠商積極進行轉型升級，從專走向廣，多元化、全方位發展，培育更多新增點，綜合實力更加強勁。4K、8K、自動駕駛、VR/AR、5G 等新技術、新應用的不斷湧現，將帶動光通訊的又一波發展高峰。

4. 市場競爭情形

光通訊市場在歷經 2001 年的網路泡沫化以及 2008 年的金融危機之後，世界大廠無不進行結構性的調整，而策略性的整併也持續在進行中，許多體質不佳的廠商不是被市場淘汰就是被整併消失，能存活下來的廠商多半隨著市場的復甦，已逐漸掌握獲利模式，整個市場競爭情形趨於健康。這期間中國廠商挾成本優勢快速崛起，給市場帶來很大的競爭壓力。

面對中國廠商的競爭，本公司結合了台灣總公司經營管理、市場研發能力及大陸子公司高品質、低成本製造的整體競爭優勢，提供客戶高性價比的產品與服務。從基礎元件和模組設計到製造工程、生產、後勤服務等方面，提供專業的 CM、OEM 和 ODM 等代工經營模式。在 CM/OEM 方面，為客戶規劃專屬的生產線，並以嚴格的人員進出管制與系統化的文件管理來保護客戶產品的智慧財產權，提供“最好的製造服務”；在 ODM 方面，以強大的工程執行力為客戶提供高品質、低成本的產品，並達成反應迅速和準時交貨的目標，多年來深獲客戶信任，已在光通訊專業代工市場上逐漸取得優勢。

為不斷強化市場競爭力，目前更致力於小型光學元件的設計和高端規格產品的試產，隨著技術的不斷提高，更可依客戶要求生產大批量的各種規格優質的模組。現擁有多家客戶的市場營銷，與本公司不斷創新的研發技術，再加上強大堅實的工程執行能力和製造服務之能力，從近幾年來不斷的業績與獲利成長，已證明波若威是一個能為客戶帶來價值且極具市場競爭力的設計製造廠。

在光通訊市場高度競爭之下，波若威獲得與歐、美、日等地區光元件廠的大力支持並保有良好的互動關係，在設備與原料供應商全力配合下，滿足客戶端的各項需求，並透過產品生產，從而掌握元件規格，降低營運風險，以創造本公司在全球市場中的重新定位。未來更將提高本公司在製程上自動化的比率，從而取得更高的產品優

勢，除持續提供價廉物美的優質產品外，更在製造及人事成本、以及技術上不斷開發精進，以保持高度的競爭力。更擬將現在的接單生產，轉向與上游客戶與下游供應商相互合作開發的研究方向，以技術與產品設計為競爭導向，取代低價搶單的競爭模式。

作為世界一流的 ODM/OEM 製造商，重視整體品質的管理和產品的可靠性，以一個光纖被動元件市場的供應商，波若威能以優惠的價格，快捷的速度為全世界的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結合技術發展及市場方向

公司持續配合市場方向，在原本規劃的四大產品工作群上深耕，達到產品小型化及多功能的特性。除了將產品等級從正在快速取代 40Gbps 產品的 100Gbps 傳輸提升到 400Gbps，也配合客戶的矽光子技術，成功開發原本使用平面光波導晶片以及陣列光波導晶片以外的封裝能力，說明如下：

- (1) 光波長分合(WDM)產品工作群：成功開發應用在 DWDM/CWDM 小型化的多通道模組，提供客戶小尺寸及低插損可多達 48 通道的 WDM 模組。另外也成功量產 Mux+Demux 二合一的 CWDM 模組，微型化的設計可直接應用於一般的傳輸模組中，甚至搭配矽光子晶片做為光的導入取出關鍵零件。
- (2) 光能量分合(Branch)產品工作群：在原本單純的光能量分合產品上，整合進不同功能的光學模組，達到小型化及多功能的產品需求。例如在光纖陣列上再封裝透鏡陣列，此需要精準的被動對光技術來達成。
- (3) 光能量放大(AMP)產品工作群：由於空間的限制，本公司致力於在光放大器(EDFA)中關鍵零組件的小型化，設計並開發只有一半體積的光纖隔絕器及工率監測器，將在短期間內進行送樣。
- (4) 光纖連接(OIN)產品工作群：除配合光通訊客戶 400Gbps 傳輸模組的多芯跳接線客製化設計，也成功開發應用在消費性電子的光纖主動纜線(AOC)，如：HDMI2.0/2.1、USB3.2 以及 DP1.4，已取得相關認證，並在客戶端完成測試。

除了產品本身的開發，因應大陸生產成本的提高，本公司也積極發展自動化生產技術，尤其在主動光耦合的製程上，已成功導入同時對 8 道多波長光通道的自動耦光技術，並朝更高光通道數的自動化耦光前進。除了降低對操作人員的訓練需求，也進一步縮短工時。

2.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120,844	111,988	20,255
營業收入	2,433,494	2,424,505	496,536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之比例	4.97%	4.62%	4.08%

3.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項目	發展計畫
產品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續改善現有的產品，嚴格加強品質管控。 2.持續開發符合市場需要的產品，以確保本公司在市場的佔有率能不斷提升。
生產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強成本與員工穩定性的控管，貫徹品質政策持續提升產品的生產效益，加大生產人員多功能技能養成，以達到產能彈性調度的最大化。 2.選擇策略性配合的供應商建立良好互動模式，本互利之精神，獲得充分的產能及議價空間，維持成本競爭優勢。 3.整合委外協力廠之管理，促進品質之穩定性與市場競爭優勢。 4.建立自主的生產效率與良率提升技術，朝精實生產(Lean Manufacturing)境界邁進。
行銷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各地經銷體系，建立市場經濟規模，擴張量產型光通訊元件之全球市場。 2.精進設計服務功能，勵行即時供貨政策，以配合客戶之產品開發暨量產需求。 3.與客戶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更主動深入瞭解客戶的需求，以達到客戶滿意的目標。並在現有業務基礎上，利用現有之產品線，積極開拓新的客戶，擴大市場佔有率。 4.著眼於 OMI (Optical Manufacturing Integration) 光學相依部件的代工模式，力求 One Piece Flow 的生產架構，並持續進行流程改良，從光元件組立為出發點，擴展至機電整合，以提供客戶最完善的代工服務。 5.新增下世代價值導向產品平台(Value Model)，策略性進攻價格敏感區塊的新興市場，如南美洲。
財務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採穩健原則經營。 2.以自有資金及營運產生盈餘為主要營運資金，輔以銀行融資因應。

(2) 長期發展計畫

項目	發展計畫
產品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續佈局光通訊本業相關產品，將產品應用自電信、網路營運商逐步擴展至消費性產品市場。 2.完善與全球業界領導廠商 ODM/OEM/ICM 合作模式，合作開發主流市場產品，成為全球業界領導廠商之主要供應商或策略聯盟伙伴，以增加生產規模，提升產品品質，降低成本，提升公司全面之競爭力。 3.新產品開發與公司核心技術及專利技術緊密結合，提升產品技術競爭優勢，加大與競爭廠商間技術能力之差距。 4.密切配合策略性客戶產品及應用發展，隨時掌握新技術的發展應用，共同開發符合市場趨勢之產品。
生產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製程改良以配合環保趨勢及綠色產品發展推展無污染製程。建立彈性生產機制，因應市場快速變化，使生產效率提高、並且減少出錯機會，獲得生產快速及高品質的雙重要求。 2.強化兩岸分工模式，支援經濟規模之客戶需求，開發生產輔具及自動化設備，以增加生產效率，提升品質並同時達到降低成本之目的。 3.實施全面品質管理隨時維持最佳的內部運作流程結合智能化資訊系統的導入減少人力資源的使用。
行銷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程、全方位對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2.展現公司現有之核心技術實力，以及公司持續提升技術之決心與行動。 3.持續與國際通訊大廠合作，投入新產品/利基市場之研究與開發，建立彼此合作伙伴關係，使公司成為業界主流產品之供應商之一。 4.藉由 Telcordia GR 系列認證與 TL-9000 品質系統的導入，爭取國際大廠代工機會。
財務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強外匯管理，適度運用金融避險工具，確定成本及收益，以降低匯兌風險，減少匯兌損失。 2.追求最高利潤、累積營運資金，提供公司發展之現金需求。 3.籌措資金管道擴及資本市場，以最佳成本取得營運資金，利各項拓展計畫之進行。
研發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續未來高速寬頻產品之技術開發，厚植核心技術，建立競爭優勢。 2.追求產品品質設計化，以研發解決量產品質需求，研製相關產品投入未來市場。 3.強化研發流程與成效及專利佈局，以支應市場成長所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年度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13,740	0.56%	10,304	0.42%
外銷	美洲	721,453	29.65%	1,000,995	41.29%
	歐洲	1,016,091	41.75%	574,802	23.71%
	亞洲	680,495	27.96%	831,709	34.30%
	其他	1,715	0.08%	6,695	0.28%
	小計	2,419,754	99.44%	2,414,201	99.58%
合計		2,433,494	100.00%	2,424,50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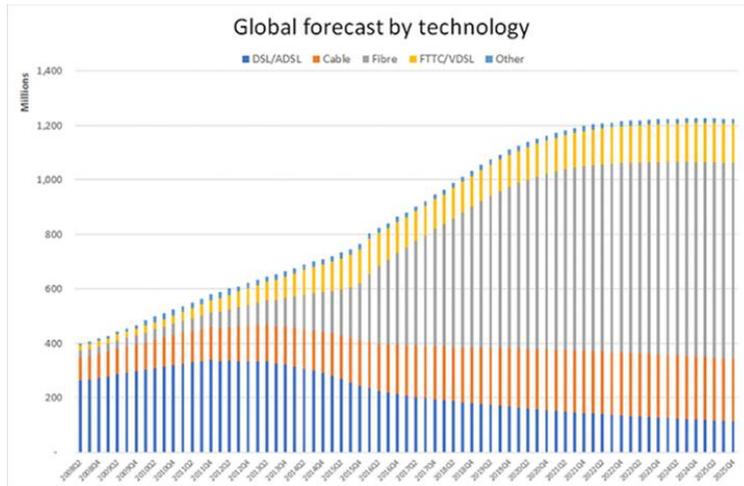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從事光通訊元件與模組 OEM/ODM/ICM 生產、銷售與研發。光通訊元件產品種類繁多，且隨著需求，規格要求更是難以統一，波若威所生產的產品大多數以技術平台來提供客製化規格服務，故較難估計客觀的市場佔有率統計數據。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通訊市場歷經 2000 年網路泡沫化之後，經過產業整併，於 2004 年恢復穩定成長。2008 年金融風暴導致企業減少資本支出，2010 年因各國積極推動光纖網路佈建計劃，光通訊市場重回成長軌道，經歷過泡沫化洗禮的光通訊產業，企業體質、產業秩序已較為健康。

同時三網合一將影音數據電話整合，新的寬頻網路市場結合光纖通訊、無線通訊、固網寬頻使各種上網的基礎建設彼此串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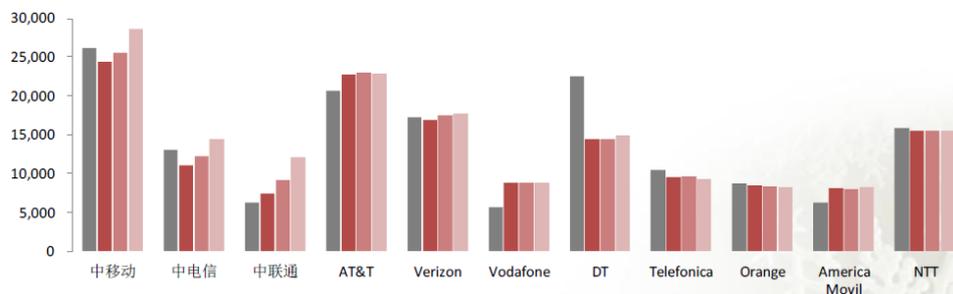
使用的聯網方式有 DSL/ADSL，Cable，Fiber。其中 Cable/FTTC/VDSL 持續明顯成長，Fiber 光纖市場則是不可思議的大幅成長。” Point Topic” 也作了重要的預測：2025 年底前將有將近 60% 的” Broadband Subscribers worldwide”，採用 Fiber，包括 Access 市場的 FTTH/FTTP/FTTB(Home/premises/building)，與目前相比，足足跳升了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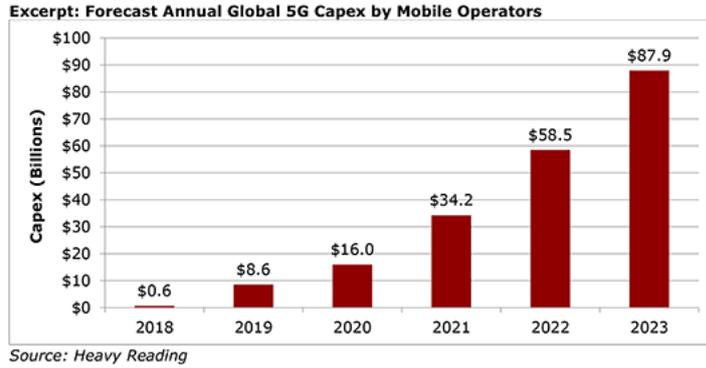
整體而言，光通訊設備有賴全世界各國政府的通訊基礎建設與電信公司對於客戶端需求的投資帶動，較屬於標案性質的市場，因此相較消費性電子市場穩定，較不易有大幅度的起伏變化。所以，光通訊是通訊基礎建設所需的一環，且與政府政策及電信服務公司策略高度相關。金融海嘯後各國政府擴大對於基礎建設的投資與佈建，在數位影音內容、智慧型手機、雲端應用及線上遊戲等應用的持續帶動下，網路頻寬需求大增，加上全球行動寬頻已陸續更新為 4G LTE，5G 也在全球主流運營商推動下，美國、英國及韓國於 2019 年開始商用化。另一方面在北美有線電視(Cable TV)業者也在 CableLabs 制定寬頻網路標準 DOCSIS3.0，DOCSIS3.1，DOCSIS4.0 將下行與上行製訂為 10Gbps，以符合 5G 時代對寬頻網路的要求。

(1) 5G

ICCSZ 分析，經歷了三年縮資週期，電信運營商的資本開支有望觸底反彈，進入增長週期。分析師預測，全球十大電信運營商資本開支 2019 年和 2020 年增幅為 3.23%和 5.68%。中國三大運營商增長勢頭最明顯，歐美日主要運營商基本保持現有投資規模。5G 前期部署和高速光纖網路將是運營商的投資重點。



HR 預測，全球移動運營商 5G 資本支出將從 2018 年的 6 億美元迅速增長到 2023 年的 879 億美元。從 2018 年至 2023 年間，運營商 5G 網路投資將超 2,000 億美元，而且實際可能遠不止於此。全球 5G 部署將全面展開。並且早期部署的 5G 市場也將繼續增加網站，以提高未來幾年的覆蓋範圍和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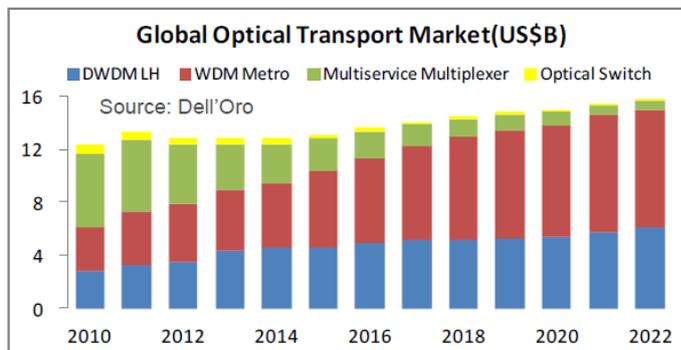


全球 LTE 用戶將持續增長至 2022 年的高峰 59.6 億，然後隨 5G 用戶開始強勁增長而下滑。5G 正在成為現實，且前景可期，但 LTE 仍將在未來幾年支撐大部分移動服務，全球運營商仍在對 LTE、LTE-Advanced 和 LTE-Advanced Pro 進行巨額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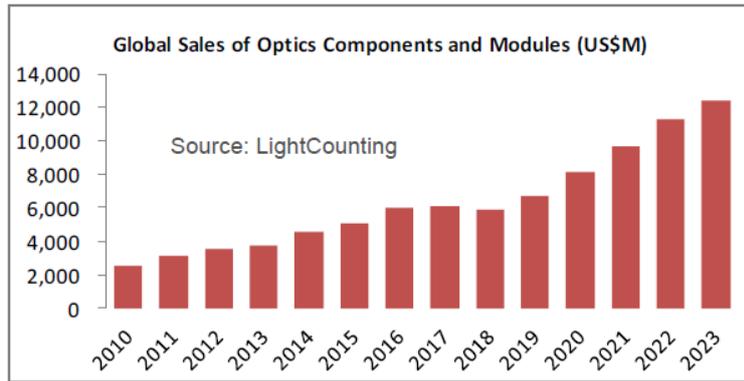
Ovum 預計，5G 用戶將從 2019 年開始迅速增長，至 2023 年底規模達到 13 億。

(2) 光通訊產業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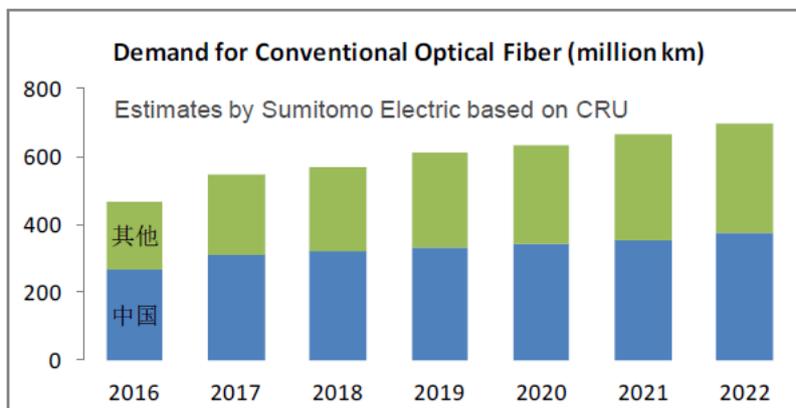
光傳輸設備市場：未來五年，光傳輸設備市場規模將達 770 億美元，其中 WDM 系統占比超過 90%。在 5G 移動、資料中心、雲端運算和下一代固網寬頻(G.fast、10G PON 和 DOCSIS3.1) 的部署驅動下，城域接入和匯聚對 WDM 系統的需求增長最快。



光器件市場：2017~2018 年光器件市場受華為中興銷庫存影響下滑，中興禁令事件進一步導致需求下滑。現階段中美貿易戰帶來的不確定性使全球許多項目受影響，但光器件市場基本驅動因素仍在，長期前景未發生重大變化。未來五年，乙太網板塊保持強勁，FTTx 和無線接入以及光互連板塊也將增長，並且有跡象表明 DWDM 系統升級新週期已開始。



光纖光纜市場：未來五年，全球光纖需求持續增長，中國市場需求將持續佔據全球 50% 以上。從市場來看，應用於城域和接入網的常規光纖需求 CAGR 約為 5%，應用於資料中心的超高芯數光纜需求 CAGR 達到 15%，而海底光纜需求 CAGR 高達 20%。



(3) 有線電視(CATV)市場

以有線電纜資料服務介面規範 DOCSIS (Data Over Cable Service Interface Specification) 為發展主軸作為傳輸介面不同階段規格。DOCSIS 是一個由有線電纜標準組織 CableLabs 制定的國際標準，DOCSIS 定義了在有線電纜上提供資料服務所需的通信和運營支撐的介面，它的制訂使得在現有的有線電視系統上進行高速資料通信成為可能，它被許多有線電視運營商採用在現有光纖混合同軸電纜 (HFC) 的基礎設施上提供網際網路接入。DOCSIS 標準(如下圖所示)，最早版本 1.0 於 1997 年公布，支援 40Mbps/10Mbps (Down-stream/Up-stream speed)，在 2013 年 10 月，DOCSIS 3.1 公布，大大增強了上、下行速率，可以支援下行 10 Gbit/s 以及上行 1 - 2 Gbit/s，並且重新構建了頻道規範。最新的 DOCSIS 3.1 Full Duplex 發布於 2017 年 10 月，引入了上下行對等速率，最高可以支援 10 Gbit/s，這規格將搖身一變成為今年即將通過的 DOCSIS 4.0。所有這些 DOCSIS 的版本均保持了終端 (Cable Modem) 和 Cable Model 頭端裝置 (Cable Model Termination System) 之間的交叉後向相容。

	DOCSIS 1.0	DOCSIS 1.1	DOCSIS 2.0	DOCSIS 3.0	DOCSIS 3.1	FULL DUPLEX DOCSIS 3.1
Highlights	Initial cable broadband technology	Added voice over IP service	Higher upstream speed	Greatly enhances capacity	Capacity and efficiency progression	Symmetrical streaming and increased upload speeds
Downstream Capacity	40 Mbps	40 Mbps	40 Mbps	1 Gbps	10 Gbps	10 Gbps
Upstream Capacity	10 Mbps	10 Mbps	30 Mbps	100 Mbps	1-2 Gbps	10 Gbps
Production Date	1997	2001	2002	2006	2013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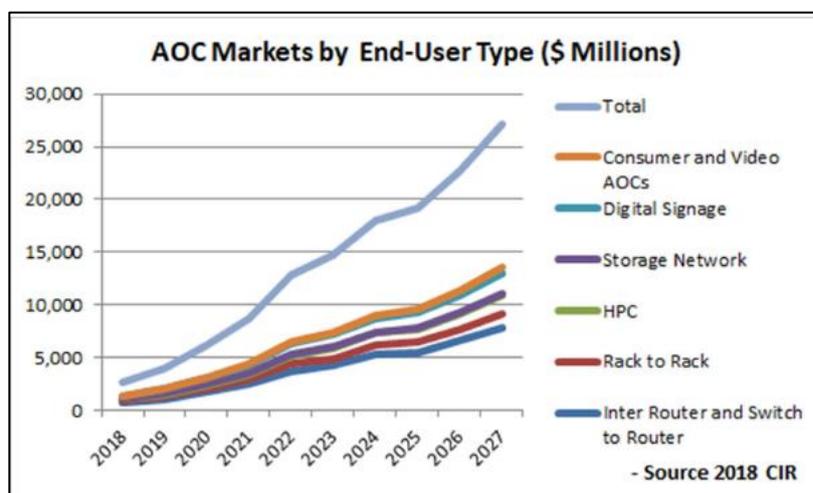
(4) 主動光纜市場

2018 年 1 月，美國通訊產業研究機構 CIR 發佈研究報告稱，2018 年全球主動光纜市場收益約為 13 億美元，預計到 2023 年這一資料將增至 74 億美元。100 Gbps 機器間連接和 25Gbps 服務器到交換機的連接需求增加是促進主動光纜市場需求穩定增長的主要原因。主動光纜目前被廣泛應用於資料中心、雲端計算中心。因此，交換機到路由器和路由器到路由器連接的 100/150G 連接不斷增長，這將成為主動光纜的最大應用市場。到 2023 年，100/150G 市場對主動光纜需求將達到 49 億美元，市場份額超過 66%。

近三年出現了 400G 主動光纜部署原型，但它們從未商業化。報告中預測，到 2021 年起，大型資料中心實現 400G 激增將促進對主動光纜需求增長，預計到 2023 年，400G 對主動光纜市場需求將達到 3.2 億美元。

Variant Market Research 發佈的全球主動光纜市場報告預測全球主動光纜市場將從 2017 年的 8.4 億美元到 2025 年的 84.93 億美元，從 2017 年到 2025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33.5%。

按地理位置劃分，亞太地區和世界其他地區的複合年增長率在預測期內分別為 36.4% 和 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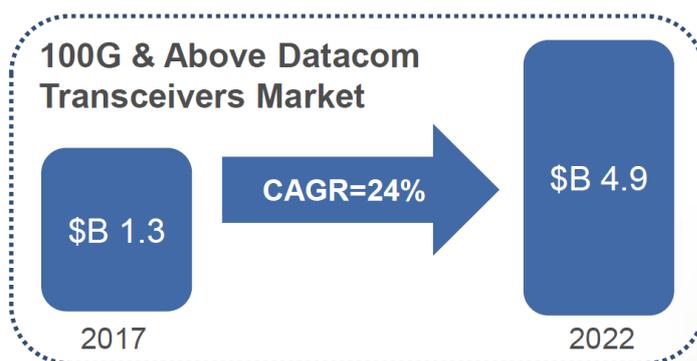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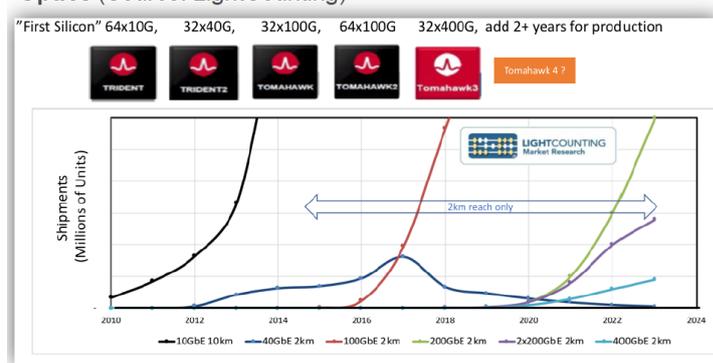
(5) 主動光收發器市場

2017 年 100GbE 光模組出貨近 290 萬隻，2018 年估計超 500 萬隻。然價格持續大幅下跌限制了收入增長。

現階段資料中心已規模應用 100G，美國大型 ICP 對 100GbE 需求依然強勁，中國 ICP 也開始部署。在四大 ICP 全部轉移到更高速度之前，高密度 100G 方案還將使用一段時期。LC 認為到 2023 年，100GbE(2 公里)CWDM4 模組出貨量還將持續增長。

2019 年開啟 400GbE 初期部署，400GbE 模組的攀升將從 400G-DR4 開始。Google 2018 年開始部署 2*200GbE 光收發器，Facebook 在轉向 400GbE 之前將部署 200GbE。LC 預計，200GbE、2*200GbE 和 400GbE 需求將把雲板塊的市場規模從 2018 年的 23 億美元擴張到 2023 年的 68 億美元。Ovum 預測從 2019-2023 年間，400G 模組市場 CAGR 高達 221%。

Correlation Between “First Switch Silicon” and Shipments of Optics (Source: LightCounting)



4. 競爭利基

(1) 客製化商品，具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具備強大的工程執行能力，包括製造工程、基礎元件和模組設計、生產等，並達成反應迅速和準時交貨的目標，為客戶提供高品質、低成本的產品。

(2) 聚焦提高製程自動化比例，具成本競爭力

聚焦關鍵核心製程，導入主動式光耦合或被動式光耦合演算模式、視覺圖像

判斷、封裝固化等製程。提高製程自動化比例降低依賴人工的調整，以符合量產的產量需求，與成本的競爭力。

(3) 品質政策

本公司最重要的是以客戶為本的品質改善工程，分為資源管理、生產品質管理及客戶反饋管理。本公司在產品品質上相當重視產品的穩定度及相容性，嚴格實行 ISO9001+與 TL9000 所要求的品質管理體系，確保進行的工作有良好的溝通、控管和財務記錄。並藉由產品之多項驗證，例如 IECQ(國際電工委員會電子元器件質量評定體系)的可靠度試驗認證、通過小型化塞取濾波器的 Telcordia(Bellcore)內部認證、PLC 光分路器與光纖連接器等產品亦通過 Telcodia 之 GR-1221 與 GR-326 認證、CATV-EDFA 也通過了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檢測認證及模組類產品通過 Telcodia GR-1312 之認證等，確保本公司之品質信賴度。

(4) 隨著光通訊市場日趨盛行，量產變為一種必要性的發展。在 2000 年大陸中山廠的正式營運，進行關於窄頻光纖耦合器、三埠低密度波分複用器、100GHz/200GHz 光塞取多工器以及 200GHz 8 波道的高密度波分複用器的量產動作在 2003/2004 年成為為日本 FTTH 市場供應光纖耦合器及波分複用器的最主要供應商之一。隨著技術的不斷提高，本公司現在能夠按照客戶要求大批量生產各種規格的優質模組，爭取為客戶提供最好的產品和服務。

(5) 具備光通訊模組元件專業技術

波若威的技術發展核心包括光學元件技術和模組技術。涵蓋光纖熔融拉錐技術、微光學技術及平面波導技術。此外，在高頻寬、集成化的潮流趨勢下，本公司帶有多功能的微小型元件整合技術也開始展現強而有力的競爭性。目前本公司正致力於低成本的小型光學元件的設計和高端規格產品的試行。現在已經研發出了 NxM 光纖分路器模組(PLC-Splitter)/小型化多波長波分複用器模組(CCWDM/CDWDM)/以及使用於主動光收發模組的客制化整合型小型化被動光學元件。隨著技術的不斷提高，波若威現在能夠按照客戶要求大批量生產各種規格的優質模組，將從事到高增值的多功能模組與子系統的製造。

(6) OMI (Optical Manufacture Integration) 代工模式

掌握關鍵光學器件進行 SSI (Sub System Integration)的模塊整合，進而簡化整體供應鏈，實現 total matching 的概念，提升模組階產品競爭力。

5.發展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之對策

(1) 有利因素

A.具大型生產基地以及足夠的產線來因應緊急大量出貨

子公司位於廣東中山火炬開發區之生產基地，已完成 TL9000/ISO 9000/ISO 14000 等工廠質量與環境保護認證，並已成為歐、美、亞洲重要光通信客戶

穩定的專業代工夥伴，提供其完善的智財權保護。為了取得有利的競爭地位，波若威科技發展了相當完整的產品線及相當彈性的生產製程能力，以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並藉由產品多元化更降低了產品線在市場的風險性。

B. 產品完整

本公司積極地研發、生產及銷售光通訊元件與模組，如光纖準直器，光纖隔離器，光纖耦合器，密集波分複用器、粗式波分複用器、摻鉍光纖放大器、平面光波導分路器、微小型光檢測器、微小型多功能元件等。採用最尖端、最先進的全光纖及微光學技術為客戶提供一系列產品，及其他所需之特殊規格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使得客戶對本公司科技的認知就是光纖通訊元件模組的研發與生產之專業廠商。

C. 具備相當的品質政策與產品可靠度驗證

本公司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以達成客戶指定的契約和項目要求。也一直在竭己所能達到客戶的各種合理的規格、品質等方面的要求。為了使所有的工作保持高品質和穩定性，本公司嚴格實行符合 ISO9001 與 TL9000 要求的品質管理體系，保證本公司對進行的工作有良好的溝通、控管記錄。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客製化商品較難大量統一生產，影響生產效能

由於光通訊元件與模組屬高客製化產品，產品種類繁多，且隨著需求，規格要求更是難以統一，客戶的產品需求少量且多樣化。為了快速滿足客戶各式各樣的需求，也必須考量交期短且產品規格差異大的訂單需求，整個生產線的效能也隨之較無法掌握。

因應對策：

- a. 致力於部份產品標準化的制度上，並且定期開會檢討並加強產品標準化的制定作業。
- b. 定期與不定期進行產銷會議，針對可標準化的產品討論如何進行，不可標準化的產品則討論該如何調配產能使效率提升。
- c. 選擇客戶與產品應用，逐年建構採用自動化技術力，並聚焦大量生產特定產品。

B. 光纖市場變動大

光纖產業隨著市場波動影響甚大，且光通訊尚未在消費端全面實行，2009年更是受到景氣低迷影響。直至2010年景氣復甦，隨著頻寬需求之提升，對於光纖之需求隨著增加。

因應對策：

- a. 本公司的產線彈性大，故可隨著光纖市場變動從而調整。定期進行生產會議，適時針對當前產業狀況調整產線配置。
- b. 對於產線員工要求複合式生產技能，以因應市場需求變動，以減少人才浪費，員工也可隨著產線配置從而調整。

C. 生產備用基地

因應美國對應貿易戰與中國之間對於商務上的加稅問題，可能引起成本增加的疑慮。

因應對策：

- a. 短期：與客戶協商價格。
- b. 中期：分散風險增加其他生產基地。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用途
光波長分合產品 (WDM Product)	光纖通訊系統中波長的波分與複用功能
光能量分合產品 (Branch Product)	光纖通訊系統中光能量的分配功能
光能量放大產品 (AMP Product)	光纖通訊系統中光能量的放大功能
光纖連接產品 (OIN Product)	光纖通訊系統中光纖對接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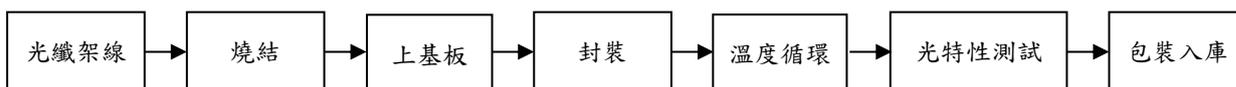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依據不同製程，亦分為四大類，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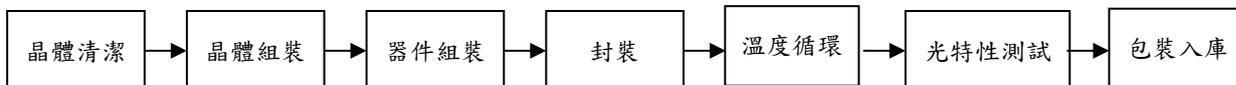
光纖連接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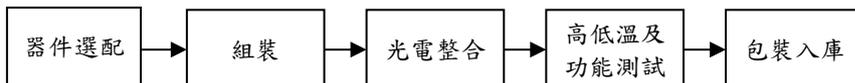
全光纖元件



微光學元件



整合型模組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其主要原料為光學零件、連接器零件，其供應商皆為國內外知名大廠，貨源穩定，品質優良。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廠商	293,686	19.46	非關係人	C 廠商	112,337	10.28	非關係人	D 廠商	27,618	11.77	非關係人
2	A 廠商	184,621	12.23	非關係人	B 廠商	87,688	8.03	非關係人	C 廠商	14,913	6.35	非關係人
3	其他	1,031,050	68.31	-	其他	892,140	81.69	-	其他	192,173	81.88	-
	進貨淨額	1,508,997	100.00	-	進貨淨額	1,092,165	100.00	-	進貨淨額	234,70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購料需求受主要客戶訂單變化影響。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客戶	495,556	20.36	非關係人	C 客戶	624,500	25.76	非關係人	C 客戶	147,983	29.80	非關係人
2	E 客戶	455,432	18.72	非關係人	E 客戶	293,397	12.1	非關係人	F 客戶	117,455	23.65	非關係人
3	F 客戶	317,361	13.04	非關係人	F 客戶	447,029	18.44	非關係人	E 客戶	45,329	9.13	非關係人
4	其他	1,165,145	47.88	-	其他	1,059,579	43.7	-	其他	185,589	37.42	-
	銷貨淨額	2,433,494	100.00	-	銷貨淨額	2,424,505	100.00	-	銷貨淨額	496,356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1. C、F 客戶營收增加係受惠於美國客戶數據中心應用之整合型光纖陣列元件進入量產。

2. E 客戶營收減少係因終端客戶需求減少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波長分合產品 (WDM Product)	1,586,000	447,118	1,152,134	1,984,700	1,531,097	706,138
光能量分合產品 (Branch Product)	1,950,000	1,686,319	636,075	3,202,630	2,930,303	810,379
光能量放大產品 (AMP Product)	150,000	123,727	180,345	1,476,680	570,524	291,487
光纖連接產品 (OIN Product)	9,050,600	9,214,311	423,547	7,539,200	5,887,274	421,254
其他	-	32,862,056	17,835	-	113,504	1,908
合計	12,736,600	44,333,531	2,409,936	14,203,210	11,032,702	2,231,166

註：以上產量含內用數量。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波長分合產品 (WDM Product)	380	378	301,567	778,346	469	588	232,151	741,219
光能量分合產品 (Branch Product)	1,053	495	1,113,227	632,610	16,304	523	2,307,838	912,337
光能量放大產品 (AMP Product)	-	-	127,121	161,442	-	-	145,249	249,154
光纖連接產品 (OIN Product)	230,240	12,048	5,036,894	830,025	16,769	8,754	3,412,224	470,483
其他	1,595	819	32,860,461	17,331	8,527	439	13,385,809	41,008
合計	233,268	13,740	39,439,270	2,419,754	42,069	10,304	19,483,271	2,414,201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期初員工人數	1,376	1,450	1,768
	本期新進人員	1,311	1,027	379
	本期離職人員	1,237	709	353
	期末員工人數	1,450	1,768	1,794
	合計	1,450	1,768	1,794
平均年歲		30.16	29.28	29.41
平均服務年資		3.50	3.16	3.10
學 歷 分 布 (%)	博士	0.1	0.1	0.1
	碩士	3.3	2.7	2.6
	大專	18.1	13.6	13.3
	高中	35.9	39.4	40.1
	高中以下	42.6	44.2	4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無。
-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除依勞基及相關法令辦理外，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福利項目包括婚、喪、生育、旅遊補助及節慶禮品禮券等，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及定期健康檢查等措施。本公司以關心員工健康、維護作業環境及重視環境保護的前提下，依『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要點執行，於廠內設有門禁監視系統，夜間、假日均與保全公司連線以共同維護安全；各項機械、設備及器具定期辦理保養維護及檢測、承攬商安全維護管理。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依「災害恢復重建作業辦法」要點執行，並成立防護團及定期實施行安全防護演練。

2. 進修及訓練

為提昇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

108 年度員工進修訓練資料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小時)	總費用(元)
在職專業訓練	155	255	18,950
新人訓練	30	135	0
消防訓練	210	840	1,420
在職訓練	7	55	14,000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為了增進勞工退休生活保障，加強勞雇關係，本公司依法執行退休金提撥。

(1) 適用舊制員工：

已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與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

(2) 適用新制員工：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按月給付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勞保局管理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自創立以來並未發生任何需辦理勞資協議之糾紛事故，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相關會議，以供勞資充分溝通，營造和諧勞資關係。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京分行	103/1/10~117/12/29	購買土地廠房	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470,573	1,841,203	1,517,798	1,626,320	1,917,339	1,785,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7,046	617,908	582,180	618,915	586,628	575,341
無形資產		10,954	10,950	6,515	4,334	5,495	5,013
其他資產		175,962	142,631	157,153	157,498	181,408	171,090
資產總額		2,284,535	2,612,692	2,263,646	2,407,067	2,690,870	2,536,5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72,954	845,649	706,105	941,973	988,386	977,411
	分配後	772,954	1,009,388	706,105	983,076	1,074,192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107,838	102,461	61,649	58,991	121,673	117,32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0,792	948,110	767,754	1,000,964	1,110,059	1,094,740
	分配後	880,792	1,111,849	767,754	1,042,067	1,195,865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403,743	1,664,582	1,495,892	1,406,103	1,580,811	1,441,854
股本		729,265	744,265	743,765	752,869	752,869	752,869
資本公積		211,387	275,737	273,592	294,409	322,381	322,381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29,512	728,797	541,693	632,135	731,799	600,517
	分配後	429,512	565,058	541,693	591,032	645,993	不適用
其他權益		33,579	(84,217)	(63,158)	(23,620)	(82,657)	(90,332)
庫藏股票		-	-	-	(249,690)	(143,581)	(143,581)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403,743	1,664,582	1,495,892	1,406,103	1,580,811	1,441,854
	分配後	1,403,743	1,500,843	1,495,892	1,365,000	1,495,005	不適用

註 1：107 年至 108 年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076,682	1,401,200	1,231,840	1,174,984	1,220,709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130	265,715	255,283	287,625	256,328	
無形資產		5,861	8,499	6,515	4,334	5,495	
其他資產		977,901	968,648	965,886	1,022,550	1,035,082	
資產總額		2,306,574	2,644,062	2,459,524	2,489,493	2,517,6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71,395	947,776	963,632	1,081,441	891,719	
	分配後	871,395	1,111,515	963,632	1,122,544	977,525	
非流動負債		31,436	31,704	-	1,949	45,0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02,831	979,480	963,632	1,083,390	936,803	
	分配後	902,831	1,143,219	963,632	1,124,493	1,022,609	
股本		729,265	744,265	743,765	752,869	752,869	
資本公積		211,387	275,737	273,592	294,409	322,3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9,512	728,797	541,693	632,135	731,799	
	分配後	429,512	565,058	541,693	591,032	645,993	
其他權益		33,579	(84,217)	(63,158)	(23,620)	(82,657)	
庫藏股票		-	-	-	(249,690)	(143,58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743	1,664,582	1,495,892	1,406,103	1,580,811	
	分配後	1,403,743	1,500,843	1,495,892	1,365,000	1,495,005	

註 1：104 年至 108 年之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402,419	3,274,304	2,229,679	2,433,494	2,424,505	496,536
營業毛利		243,419	718,128	356,062	360,584	437,522	91,704
營業損益		(35,791)	339,451	27,825	53,756	130,226	31,3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06)	33,320	(31,443)	37,701	55,751	(61,831)
稅前淨利(損)		(48,297)	372,771	(3,618)	91,457	185,977	(30,4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8,297)	372,771	(3,618)	72,209	140,767	(45,47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70,156)	299,441	(23,365)	72,209	140,767	(45,4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093)	(64,327)	(3,019)	17,926	(69,355)	(7,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249)	235,114	(26,384)	90,135	71,412	(53,15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0,156)	299,441	(23,365)	72,209	140,767	(45,4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6,249)	235,114	(26,384)	90,135	71,412	(53,1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97)	4.11	(0.32)	1.01	2.06	(0.64)

註：107年至108年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363,542	3,235,292	2,180,362	2,382,347	2,381,190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18,614	544,050	251,982	210,076	306,335	
營業損益		(106,193)	242,854	(15,905)	(30,345)	66,2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662	95,315	2,859	110,794	105,041	
稅前淨利(損)		(71,531)	338,169	(13,046)	80,449	171,334	
所得稅利益(費用)		1,375	(38,728)	(10,319)	(8,240)	(30,567)	
本期淨利(損)		(70,156)	299,441	(23,365)	72,209	140,7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093)	(64,327)	(3,019)	17,926	(69,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249)	235,114	(26,384)	90,135	71,412	
每股盈餘		(0.97)	4.11	(0.32)	1.01	2.06	

註：104年至108年之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5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6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8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55	36.29	33.92	41.58	41.25	43.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1.06	285.97	267.54	236.72	290.22	271.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0.25	217.73	214.95	172.65	193.99	182.64
	速動比率	104.91	155.45	158.54	128.71	161.53	151.29
	利息保障倍數	(9.27)	77.81	(0.07)	24.20	27.25	(22.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9	6.13	4.31	5.32	4.66	4.25
	平均收現日數	59.93	59.54	84.68	68.60	78.32	85.88
	存貨週轉率(次)	3.08	3.72	3.10	3.76	4.33	4.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5	4.75	3.64	4.77	4.19	3.87
	平均銷貨日數	118.50	98.11	117.74	97.07	84.29	83.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2	5.26	3.72	4.05	4.02	3.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1.34	0.91	1.04	0.95	0.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4)	12.39	(0.84)	3.23	5.74	(6.80)
	權益報酬率(%)	(4.78)	19.52	(1.48)	4.98	9.43	(12.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62)	50.09	(0.49)	12.15	24.70	(16.18)
	純益率(%)	(2.92)	9.15	(1.05)	2.97	5.81	(9.16)
	每股盈餘(元)	(0.97)	4.11	(0.32)	1.01	2.06	(0.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04	82.75	24.36	19.90	36.71	12.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23	83.71	66.44	90.76	175.17	234.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6	28.02	0.35	8.23	13.32	5.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1.90	10.36	5.23	2.86	2.53
	財務槓桿度	(註2)	1.01	1.14	1.08	1.06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108年淨利增加及發放庫藏股，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2. 108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致速動比率上升。
3. 108年淨利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
4. 108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5. 108年營業毛利增加，致營運槓桿度下降。

註1：104年至108年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營業損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14	37.04	39.18	43.52	37.2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3.10	638.39	585.97	489.54	634.3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3.56	147.84	127.83	108.65	136.89	
	速動比率(%)	82.14	116.95	101.42	88.89	120.09	
	利息保障倍數	(25.56)	120.28	(6.64)	36.55	45.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6	6.24	4.33	5.43	4.70	
	平均收現日數	58.87	58.31	84.30	67.21	77.65	
	存貨週轉率(次)	6.53	7.31	6.11	6.96	8.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40	11.28	7.27	8.65	10.89	
	平均銷貨日數	55.89	49.93	59.74	52.44	4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89	12.64	8.37	8.78	8.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9	1.31	0.85	0.96	0.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17)	12.19	(0.86)	2.99	5.75	
	權益報酬率(%)	(4.78)	19.52	(1.48)	4.98	9.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9.81)	45.44	(1.75)	10.69	22.76	
	純益率(%)	(2.97)	9.26	(1.07)	3.03	5.91	
	每股盈餘(元)	(0.97)	4.11	(0.32)	1.01	2.0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7.01	16.83	2.15	13.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57	90.87	70.86	84.98	104.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4)	41.81	(0.09)	1.37	4.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7)	1.93	(註7)	(註7)	4.06	
	財務槓桿度	(註7)	1.01	(註7)	(註7)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8年淨利增加及發放庫藏股，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 108年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且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
- 108年稅前淨利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 108年存貨減少，致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短。
- 108年應付款項減少，致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
- 108年淨利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
- 108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1：104年至108年之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7：營業損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周進益

監察人：蕭欽沂

監察人：吳裕群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626,320	1,917,339	291,019	17.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915	586,628	(32,287)	(5.22)
無形資產	4,334	5,495	1,161	26.79
其他資產	157,498	181,408	23,910	15.18
資產總額	2,407,067	2,690,870	283,803	11.79
流動負債	941,973	988,386	46,413	4.93
非流動負債	58,991	121,673	62,682	106.26
負債總額	1,000,964	1,110,059	109,095	10.90
股本	752,869	752,869	-	-
資本公積	294,409	322,381	27,972	9.50
保留盈餘	632,135	731,799	99,664	15.77
其他權益	(23,620)	(82,657)	(59,037)	249.94
庫藏股票	(249,690)	(143,581)	106,109	(42.50)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406,103	1,580,811	174,708	12.42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說明：

1. 無形資產增加，因購置電腦軟體設備所致。
2. 非流動負債增加，因初次採用 IFRS16，增加租賃負債所致。
3. 其他權益減少，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利益減少及匯率變動導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4. 庫藏股票變動，因發放庫藏股予員工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433,494	2,424,505	(8,989)	(0.37)
營業成本		(2,072,910)	(1,986,850)	86,060	(4.15)
未實現銷貨損益		-	(133)	(133)	-
營業毛利		360,584	437,522	76,938	21.34
營業費用		(306,828)	(307,296)	(468)	0.15
營業利益		53,756	130,226	76,470	142.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701	55,751	18,050	47.88
稅前淨利(淨損)		91,457	185,977	94,520	103.35
所得稅費用		(19,248)	(45,210)	(25,962)	134.88
本期淨利(淨損)		72,209	140,767	68,558	94.94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淨利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說明：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因產品組合影響，高毛利產品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因股利收入、投資利益增加及匯率評價影響所致。					
3.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增加，為以上綜合原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 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需求發展並參酌客戶預估訂單量與本公司產能而定，預期未來一年度之銷售量仍可望成長。
-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90	36.71	84.4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76	175.17	93.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3	13.32	61.8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8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 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66,918	305,106	(197,974)	974,050	無	無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要係營業現金收入大於現金支出所產生。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後向權責主管提出建議，投資建議案產生後，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Browave Holding Inc.	6,733	認列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獲利。	-	無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38,952	營運穩定並持續獲利。	-	無
創通投資(股)公司(註 1)	130	無業務相關收入。	-	無
Innovate Investment(BVI) Inc(註 2).	-	-	-	無
波若威株式會社	(7,750)	日本區業務發展不如預期。	預計收回原投資款。	無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8)	目前仍在拓展業務期間，尚未產生重大營收。	提升自有品牌銷售，樽節費用支出。	無

註 1：創通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註 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解散完成。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擬增建生產基地。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07 年與 108 年利息費用分別為 3,942 仟元及 7,084 仟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16%及 0.29%，所佔比例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之因應原則以不影響本業穩健經營之外匯避險為主，而非以賺取匯兌利益為目的。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時，除隨時收集往來銀行所提供國際金融、匯率、利率商品之報價及資料，以掌握匯率變動情勢外，並適時採行以下外匯避險措施：

- (1) 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觀念，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2) 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作綜合考量及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報價，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
- (3) 藉由經常性外幣應收付款項相互沖抵之控制，以達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
- (4) 依本公司相關作業程序評估購買各種可有效降低匯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並由權責主管控管避險部位，以降低匯率風險所帶來之兌換損失。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除密切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應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成立至今皆致力於本業之經營，未有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行為。
- 2.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波若威株式會社背書保證金額為新台幣 134,590 仟元，並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3.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波若威株式會社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 29,740 仟元，並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均以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並依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相關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除原本持續開發高密度、小型化、混合型的各種主被動光纖纜線、高速光收發器模組內微光學光纖纜線及基礎被動元件，因應矽光子晶片技術的逐漸成熟，本公司也啟動對應矽光子晶片光學連接相關產品的研發，這包括了各種二維陣列的光纖、光纖準直器以及波分多工器。同時在產品開發期間，也搭配產品特性進一步開發相關的自動化主動耦光製程，以達到降低人員需求及製造成本的雙重目標。在光纖通訊的領域外，也整合視聽產品及資料傳輸的需求開發消費型主動式光纖纜線，以期擴展產品應用，因此未來研發計畫有：

- (1).高速光收發器內集成化波分多工模組(Integrated wavelength mux/demux)
- (2).微型化光纖隔離器及循環器(Mini isolator/circulator)
- (3).二維多通道光纖及準直器陣列模組(2D fiber/collimator array)
- (4).消費型主動式光纖纜線(Consumer AOC)
- (5).多波長多通道主動光耦合製程(Automatic multi-channel alignment)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技術創新與研究開發乃為公司持續發展與永續經營的根本，故本公司每年均編有研發費用。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據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編列，未來隨營業額成長將逐步提高研發費用，預計 109 年將投入研發費用約為新臺幣 118,000 仟元，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劃並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除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因此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數位內容、智慧型手機、雲端運算及線上遊戲等應用持續帶動下，使網路頻寬的需求更進一步的增加，加上互動影音等科技發展，全球政府與民間機構比以往更加積極的推動寬頻建設計畫，帶來光通訊產業成長的契機。本公司繼續掌握光纖到戶市場的成長動能，持續導入新技術的研發以保有競爭力，同時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以因應科技及產業變化的挑戰。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踏實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的形象，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故本公司目前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或需進行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有併購計劃時，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取穩健的營運策略，以調整現有廠房產能擴張以因應客戶需求。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之主要原料多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來分散風險，與各主要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外，同時亦積極開發新的應用與新的客戶群，以確保穩定的供應來源。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除轉投資之外，本公司進貨與銷貨對象並無過度集中之問題。秉持堅強之研發與製造實力，一方面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另一方面則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擴大並分散業務來源，故不致因有銷貨集中之風險而影響公司之穩定成長。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小組，負責督導各單位執行資訊安全預防及危機通報、緊急

應變處理等相關工作，由管理資訊部主管擔任小組召集人，成員包括管理資訊部相關人員，共分三個組：安全預防組、危機處理組、稽核組。

2. 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 (1). 資安小組規劃建置資訊系統及網路安全整體防護環境，並制訂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及制度等相關措施，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安全稽核、網路監控、人員安全管理等機制，強化資訊安全整體防護能力，降低安全威脅及災害損失。
- (2). 資安小組執行即時偵防、監測預警工作時，藉由持續運作之監測工具以掌握最新的預警訊息，並適時對單位內發布警告訊息及控制發展趨勢，以降低受損程度。
- (3). 訂定緊急應變計畫及相關作業處理程序以迅速有效處理資安事件。
- (4). 建立資訊系統備份備援措施，定期執行必要資料、系統備份作業，以及定期進行備份還原演練作業以驗證備份資料可用性，確保能降低資訊系統運作中斷或重要資料損壞遺失衍生損失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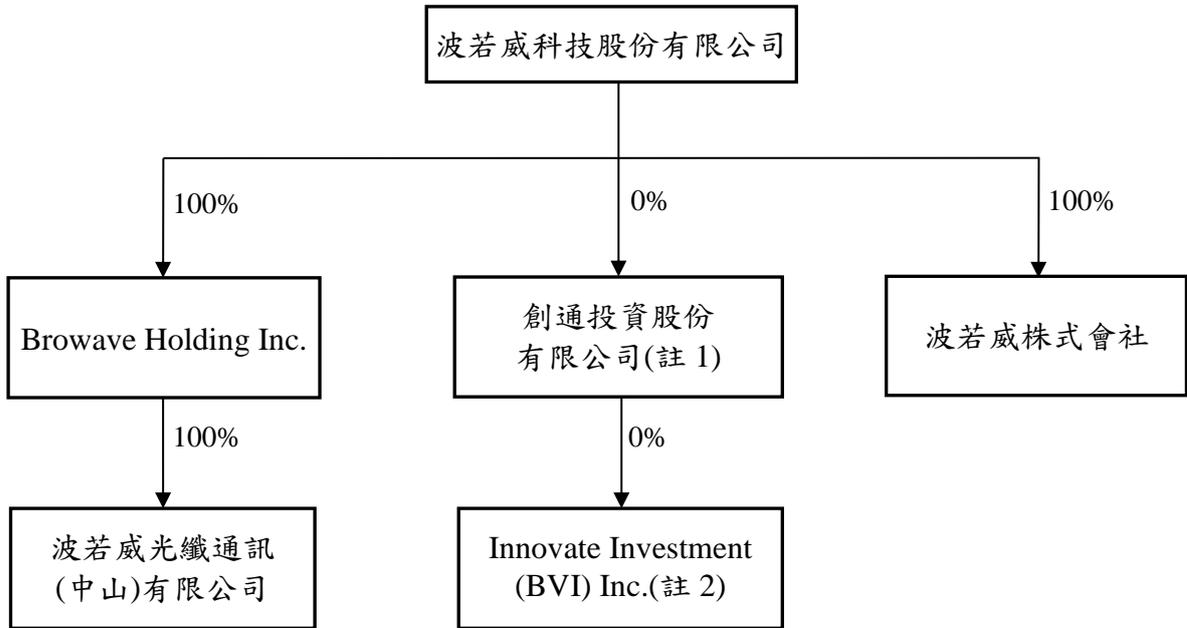
3. 資安風險事件：本公司 108 年度並未發現資安風險事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註 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解散完成。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Browwave Holding Inc.	民國 89 年 4 月 25 日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aod Town. Tortola, Bvritish, Virgin Islands	NT\$677,760	投資業務
波若威光纖通訊 (中山)有限公司	民國 89 年 7 月 6 日	廣東省中山市火炬開發區科 技東路 39 號之一、之二	US\$20,000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 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 動元件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民國 99 年 7 月 26 日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101 號 6 樓之 8	NT\$0	投資業務
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註 2)	民國 99 年 8 月 5 日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aod Town. Tortola, Bvritish, Virgin Islands	US\$0	投資業務
波若威株式會社	民國 102 年 8 月 28 日	62-6,Azabumamianacho, Minato-ku, Tokyo, 106-0042, Japan	JPY400,000	電子機器零件及光通信 機器的研究、開發、生產 及販售；不動產買賣、轉 賣、租借以及仲介、協商 交涉的相關管理及利用。

註 1：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註 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解散完成。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投資控股及光通訊業務。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係光纖元件之研究、開發、製造、銷售及服務業務。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整體企業之營運方針、業務接單、行銷、關鍵產品研發及行政財務業務。而大陸子公司則主要進行製造、加工及大陸地區業務行銷等。

(五)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本	持股比例
Browave Holding Inc.	董事	吳國精	NT\$677,760	100%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簡銘泰 吳國精 吳金鴻 蔡彥平 張豪麟	US\$20,000	100%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吳國精 廖德銘 江信毅 黃裕文	NT\$0	0%
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註2)	董事	吳國精	US\$0	0%
波若威株式會社	董事 董事	吳國精 吳昭宜	JPY400,000	100%

註1：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1月20日解散完成。

註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108年8月12日解散完成。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淨損)	本期淨利 (淨損)	每股盈餘 (虧損)元
Browave Holding Inc.	677,760	849,800	-	849,800	-	(101)	6,733	-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795,439	1,337,401	516,972	820,429	2,085,142	97,325	38,952	-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	-	-	-	-	(203)	130	-
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註2)	-	-	-	-	-	-	-	-
波若威株式會社	115,680	146,254	72,432	73,822	-	(6,742)	(7,750)	-

註1：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1月20日解散完成。

註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於民國108年8月12日解散完成。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追蹤明細表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p>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Browave Holding Inc. 及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Browave Holding Inc. 不得放棄對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創通投資不得放棄對 Innovate Investment(BVI) Inc.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Innovate Investment(BVI) Inc. 不得放棄對波若威光纖通訊設備(上海)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 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櫃買中心指示辦理。 2. 左列上櫃承諾事項刪除部份，於 106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106 年 12 月 8 日獲櫃買中心回函同意所請。 3.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經 109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並提報 109 年股東常會。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裕文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810 號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波若威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波若威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波若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波若威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波若威集團民國 108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及(十一)；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波若威集團對備抵呆帳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波若威集團之應收帳款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波若威集團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已驗證應收帳款帳齡表編製系統邏輯之適當性。
- 就管理階層針對個別客戶逾期帳款之評估已驗證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 測試預期信用損失各項參數之正確性及驗證其評估結果。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波若威集團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波若威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因波若威集團於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波若威集團之存貨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波若威集團存貨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之評價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依對波若威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判斷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依據之歷史資料。
- 測試管理階層所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相關計算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波若威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波若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波若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波若威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波若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波若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波若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波若威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鄭雅慧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6,918	32	\$ 590,482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0,700	5	120,382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9,980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1,14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50,029	20	489,088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1,24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7,670	-	11,286	1
130X	存貨	六(六)	281,072	11	369,572	15
1410	預付款項		39,729	2	44,36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17,339</u>	<u>71</u>	<u>1,626,320</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0,486	2	102,33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4,873	1	29,64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586,628	22	618,915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9,714	3	-	-
1780	無形資產		5,495	-	4,3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1,651	-	8,03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14,684	1	17,48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73,531</u>	<u>29</u>	<u>780,747</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u>\$ 2,690,870</u>	<u>100</u>	<u>\$ 2,407,067</u>	<u>100</u>

(續次頁)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83,800	11	\$	290,000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953	-		559	-
2150	應付票據			29	-		92	-
2170	應付帳款			478,429	18		470,132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74,298	7		168,01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25,139	1		4,3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2,46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278	-		8,8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88,386</u>	<u>37</u>		<u>941,973</u>	<u>3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51,391	2		58,309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1,992	-		50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57,903	2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7	-		17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1,673</u>	<u>4</u>		<u>58,99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110,059</u>	<u>41</u>		<u>1,000,964</u>	<u>4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752,869	28		752,869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2,381	12		294,409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25,221	5		118,00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818	2		79,42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60,760	21		434,707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82,657)	(4)	(23,620)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43,581)	(5)	(249,690)	(10)
3XXX	權益總計			<u>1,580,811</u>	<u>59</u>		<u>1,406,103</u>	<u>58</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2,690,870</u>	<u>100</u>	\$	<u>2,407,06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2,424,505	100	\$ 2,433,4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 (二十五)	(1,986,850)	(82)	(2,072,910)	(85)
5900 營業毛利		437,655	18	360,584	1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57)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4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37,522	18	360,584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66,193)	(3)	(66,681)	(3)
6200 管理費用		(129,115)	(5)	(119,30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988)	(4)	(120,84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7,296)	(12)	(306,828)	(13)
6900 營業利益		130,226	6	53,75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64,448	2	25,3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965	-	16,63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7,084)	-	(3,94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4,578)	-	(35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751	2	37,701	2
7900 稅前淨利		185,977	8	91,457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45,210)	(2)	(19,248)	(1)
8200 本期淨利		\$ 140,767	6	\$ 72,209	3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33,563)	(1)	\$ 32,712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3,628)	(1)	32,71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九)	(35,727)	(2)	(14,7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355)	(3)	\$ 17,9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412	3	\$ 90,135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2.06		\$ 1.0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2.05		\$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母公					業主		之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共	他	權	益	益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3,765	\$ 273,592	\$ 118,000	\$ 76,410	\$ 347,283	(\$ 45,624)	\$ -	\$ 12,013	(\$ 29,547)	\$ -	\$ -	\$ 1,495,89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6,832	-	15,797	(12,013)	-	-	-	20,616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743,765	273,592	118,000	76,410	364,115	(45,624)	15,797	-	(29,547)	-	-	1,516,508	
本期淨利	-	-	-	-	72,209	-	-	-	-	-	-	72,2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九)	-	-	-	-	(14,786)	32,712	-	-	-	-	17,9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209	(14,786)	32,712	-	-	-	-	90,135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18	(3,018)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十七)	9,539	22,683	-	-	-	-	-	-	-	-	32,222	
庫藏股買回	六(十六)	-	-	-	-	-	-	-	-	(249,690)	(249,690)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九)	-	-	-	-	-	-	-	-	17,363	-	17,36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收回	六(十五)(十六)(十七)(十九)	(435)	(1,866)	-	-	-	-	-	-	1,866	-	(4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九)	-	-	-	1,401	-	(1,401)	-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2,869	\$ 294,409	\$ 118,000	\$ 79,428	\$ 434,707	(\$ 60,410)	\$ 47,108	\$ -	(\$ 10,318)	(\$ 249,690)	(\$ 249,690)	\$ 1,406,103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2,869	\$ 294,409	\$ 118,000	\$ 79,428	\$ 434,707	(\$ 60,410)	\$ 47,108	\$ -	(\$ 10,318)	(\$ 249,690)	(\$ 249,690)	\$ 1,406,103	
本期淨利	-	-	-	-	140,767	-	-	-	-	-	-	140,7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九)	-	-	-	-	(35,727)	(33,628)	-	-	-	-	(69,3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0,767	(35,727)	(33,628)	-	-	-	-	71,41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221	-	(7,221)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3,610)	33,610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1,103)	-	-	-	-	-	-	(41,103)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五)(十六)	(318)	-	-	-	-	-	-	-	-	106,109	105,79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七)(十九)	-	28,290	-	-	-	-	-	10,318	-	-	38,60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2,869	\$ 322,381	\$ 125,221	\$ 45,818	\$ 560,760	(\$ 96,137)	\$ 13,480	\$ -	\$ -	(\$ 143,581)	(\$ 143,581)	\$ 1,580,8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5,977	\$ 91,4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100,164	85,066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2,620	4,69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084	3,94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2,345)	(9,700)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42,375)	(7,15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二)	(21,074)	8,0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9,099	5,423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二)	(7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578	35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38,608	17,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756	5,797
應收帳款		(61,806)	(65,796)
其他應收款		3,814	(5,178)
存貨		76,367	3,914
預付款項		3,714	(24,1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394	(3,032)
應付票據		(63)	(23)
應付帳款		18,492	72,903
其他應付款		13,183	11,555
其他流動負債		(780)	2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8,464	195,762
收取之利息		12,345	9,700
收取之股利		42,319	7,150
支付之利息		(7,242)	(3,563)
支付之所得稅		(13,092)	(21,5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2,794	187,469

(續次頁)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2)	(\$ 1,4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3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835	11,576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29,9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87,687)	(89,3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824	237
取得無形資產		(3,781)	(2,51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53	3,5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388)	(78,6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九)	-	185,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九)	(6,2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6,458)	(6,51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16	8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1,353)	-
現金股利	六(十八)	(41,103)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	(435)
買回庫藏股	六(十六)	-	(249,690)
員工購買庫藏股	六(十六)	105,79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893	(71,546)
匯率影響數		(28,863)	(11,2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6,436	26,0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0,482	564,4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6,918	\$ 590,4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7 年 5 月 18 日，並於同年 11 月 1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生產及銷售光纖通訊零組件產品。本集團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2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80,962 及\$80,962。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0,817。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017%~3.350%。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60,689
加：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認列之融資租賃下之應付租賃款	-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2,336)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u>32,946</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 91,299</u>
乘以：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017%~3.35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u>\$ 80,962</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投資業務	100	100	
Browave Holding Inc.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耦合器、微光學產品及光纖被動元件	100	10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創通投資(股)公司	投資業務	-	100	註1
創通投資(股)公司	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	投資業務	-	100	註2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電子機器零件及光通信機器的研究、開發、生產及販售;不動產買賣、轉賣、租借以及仲介、協商交涉的相關管理及利用	100	100	

註 1：創通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註 2：Innovate Investment(BVI)Inc. 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解散完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計算按標準成本制。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3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3 年 ~ 8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其 他 設 備	2 年 ~ 3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無形資產

係包含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期間採平均法予以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集團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提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零組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之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須僅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551,270。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81,07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0	\$ 403
支票存款	401	489
活期存款	574,195	350,205
定期存款	201,982	168,740
附買回債券	89,940	70,645
合計	<u>\$ 866,918</u>	<u>\$ 590,48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皆為 \$1,673，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9,960	\$ 139,96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199
	139,960	143,159
評價調整	740	(22,777)
合計	<u>\$ 140,700</u>	<u>\$ 120,38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1,074	(\$ 8,062)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17,008	\$ 17,008
非上市、上櫃股票		29,933	38,216
		46,941	55,224
評價調整		13,545	47,108
合計		\$ 60,486	\$ 102,332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60,486 及 \$102,332。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因資本支出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 \$29,313 之權益工具，累積處分利益為 \$1,401。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	(\$ 33,563)	\$ 32,712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1,401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36,345	\$ 441
於本期期內除列者	-	90
	\$ 36,345	\$ 531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9,980	\$ -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9,980 及 \$0。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1,149
減：備抵損失	-	-
	<u>\$ -</u>	<u>\$ 1,149</u>
應收帳款	\$ 550,029	\$ 489,0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1	-
減：備抵損失	-	-
	<u>\$ 551,270</u>	<u>\$ 489,08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501,487	\$ -	\$ 450,539	\$ 1,149
30天內	48,283	-	33,299	-
31-90天	1,500	-	5,009	-
91-180天	-	-	241	-
	<u>\$ 551,270</u>	<u>\$ -</u>	<u>\$ 489,088</u>	<u>\$ 1,149</u>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分別係以逾期天數及票面到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424,702。
-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0 及 \$1,149，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51,270 及 \$489,088。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料	\$ 86,279	\$ 114,440
在製品	88,673	119,132
製成品	106,120	136,000
合計	<u>\$ 281,072</u>	<u>\$ 369,57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54,040	\$ 2,092,495
存貨呆滯及跌價迴轉	(67,190)	(19,585)
	<u>\$ 1,986,850</u>	<u>\$ 2,072,910</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出售部分跌價或呆滯之存貨業已處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873	\$ 29,649

1.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7.14%	17.14%	關聯企業	權益法

2. 本集團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綜合損益表

	<u>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收入	\$ 611	\$ -
繼續經營單位本期淨損	(\$ 24,103)	(\$ 11,82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103)	(\$ 11,82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	\$ 117,341	\$ 307,063	\$ 902,869	\$ 11,462	\$ 46,028	\$ 16,444	\$ 42,604	\$ 1,443,811
增添	-	4,965	75,740	199	1,550	-	828	83,282
處分	-	(3,476)	(98,959)	(208)	(427)	(6,357)	-	(109,427)
重分類	-	298	1,594	-	-	-	(2,841)	(949)
淨兌換差額	(928)	(1,568)	(26,628)	(108)	(1,136)	(92)	-	(30,460)
108年12月31日	\$ 116,413	\$ 307,282	\$ 854,616	\$ 11,345	\$ 46,015	\$ 9,995	\$ 40,591	\$ 1,386,25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	\$ -	\$ 159,341	\$ 609,724	\$ 9,183	\$ 38,517	\$ 8,131	\$ -	\$ 824,896
折舊費用	-	9,676	71,003	1,407	2,784	1,194	-	86,064
處分	-	(2,443)	(83,469)	(179)	(424)	(2,989)	-	(89,504)
淨兌換差額	-	(1,058)	(19,678)	(97)	(912)	(82)	-	(21,827)
108年12月31日	\$ -	\$ 165,516	\$ 577,580	\$ 10,314	\$ 39,965	\$ 6,254	\$ -	\$ 799,629
帳面價值								
108年1月1日	\$ 117,341	\$ 147,722	\$ 293,145	\$ 2,279	\$ 7,511	\$ 8,313	\$ 42,604	\$ 618,915
108年12月31日	\$ 116,413	\$ 141,766	\$ 277,036	\$ 1,031	\$ 6,050	\$ 3,741	\$ 40,591	\$ 586,628
成本								
107年1月1日	\$ 111,436	\$ 266,502	\$ 951,188	\$ 9,488	\$ 43,456	\$ 17,358	\$ -	\$ 1,399,428
增添	-	9,295	67,456	1,818	2,561	-	42,604	123,734
處分	-	(18,120)	(51,426)	(392)	(926)	(1,433)	-	(72,297)
淨兌換差額	5,905	49,386	(64,349)	548	937	519	-	(7,054)
107年12月31日	\$ 117,341	\$ 307,063	\$ 902,869	\$ 11,462	\$ 46,028	\$ 16,444	\$ 42,604	\$ 1,443,8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	\$ -	\$ 139,902	\$ 626,160	\$ 8,357	\$ 35,749	\$ 7,080	\$ -	\$ 817,248
折舊費用	-	10,641	67,989	1,081	3,107	2,248	-	85,066
處分	-	(18,073)	(45,928)	(389)	(838)	(1,409)	-	(66,637)
淨兌換差額	-	26,871	(38,497)	134	499	212	-	(10,781)
107年12月31日	\$ -	\$ 159,341	\$ 609,724	\$ 9,183	\$ 38,517	\$ 8,131	\$ -	\$ 824,896
帳面價值								
107年1月1日	\$ 111,436	\$ 126,600	\$ 325,028	\$ 1,131	\$ 7,707	\$ 10,278	\$ -	\$ 582,180
107年12月31日	\$ 117,341	\$ 147,722	\$ 293,145	\$ 2,279	\$ 7,511	\$ 8,313	\$ 42,604	\$ 618,915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30,692	\$ 959
房屋及建築	34,600	12,256
運輸設備	4,422	885
	<u>\$ 69,714</u>	<u>\$ 14,100</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8,03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93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817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24,100。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4,915	\$ 9,095
預付設備款	9,769	8,392
	<u>\$ 14,684</u>	<u>\$ 17,487</u>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3,800	1.975%	註
信用借款	270,000	0.99%~1.00%	無
	<u>\$ 283,800</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90,000</u>	1.00%~1.10%	無

註：波若威株式會社對兆豐銀行之短期借款金額為日幣 50,000,000 元，係由波若威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擔保，請詳附註十三說明。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用人費用	\$ 123,178	\$ 104,757
應付勞務費	4,630	3,089
應付設備款	8,564	11,592
其他	37,926	48,574
	<u>\$ 174,298</u>	<u>\$ 168,012</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及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期間	利率區間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註)	103/1/10~ 117/12/29	每月付息一次，於 民國103年1月10日 起，每期償還本金 日幣1,950,000元	2.2%	\$ 57,849	\$ 64,81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458)	(6,510)
				<u>\$ 51,391</u>	<u>\$ 58,309</u>

註：波若威株式會社對兆豐銀行之長期借款金額為日幣 209,600,000 元，係由波若威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擔保，請詳附註十三說明。

(十四)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大陸子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照當地政府規定一定百分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490 及 \$6,473。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05.8.22	1,500	3年	任職屆滿1年既得40%； 任職屆滿2年既得30%； 任職屆滿3年既得30%
庫藏股轉讓予 員工	108.3.25	3,000		立即既得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 上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107年
	數量(仟股)	數量(仟股)
期初流通在外	407	870
本期收回	-	(43)
本期既得	(407)	(420)
期末流通在外	-	407

3.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資訊：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
				公允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	105.8.22	\$ 52.90	\$ 10	\$ 42.9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8.3.25	44.80	44.80	9.43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38,608	\$ 17,363

(十六)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80,000，分為 8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中 8,800 仟股係保留供認股權行使轉換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752,869。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單位：仟股	
1月1日	68,505	74,376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收回	-	(43)
公司債轉換	-	954
庫藏股買回	-	(6,782)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3,000	-
12月31日	71,505	68,505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及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8年12月31日	
		股(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782	143,581
		107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782	249,690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認股權	庫藏股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75,626	\$ 1,344	\$ -	\$ 17,439	\$ 294,40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7,439	-	-	(17,439)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27,972	-	27,972
12月31日	<u>\$ 293,065</u>	<u>\$ 1,344</u>	<u>\$ 27,972</u>	<u>\$ -</u>	<u>\$ 322,381</u>
	107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06,607	\$ 1,344	\$ 3,436	\$ 62,205	\$ 273,5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42,900	-	-	(42,9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	-	-	(1,866)	(1,866)
公司債轉換	26,119	-	(3,436)	-	22,683
12月31日	<u>\$ 275,626</u>	<u>\$ 1,344</u>	<u>\$ -</u>	<u>\$ 17,439</u>	<u>\$ 294,409</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原則上，每年度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 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首次適用 IFRSs 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豁免規定將累積換算影響數於轉換日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業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45,818。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及 108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077	-	\$ 7,221	-
特別盈餘公積	36,839	-	(33,610)	-
現金股利	85,806	1.2	41,103	0.6
合計	<u>\$ 136,722</u>		<u>\$ 14,714</u>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酬勞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月1日	(\$ 10,318)	(\$ 60,410)	\$ 47,108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35,727)	-
集團評價調整	-	-	(33,62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318	-	-
108年12月31日	<u>\$ -</u>	<u>(\$ 96,137)</u>	<u>\$ 13,480</u>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 29,547)	(\$ 45,624)	\$ -	\$ 12,01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影響數	-	-	15,797	(12,013)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9,547)	(45,624)	15,797	-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14,786)	-	-
集團評價調整	-	-	32,712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66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363	-	-	-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	(1,401)	-
107年12月31日	<u>(\$ 10,318)</u>	<u>(\$ 60,410)</u>	<u>\$ 47,108</u>	<u>\$ -</u>

(二十)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424,505</u>	<u>\$ 2,433,49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光通訊光件模組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424,505</u>
107年度	光通訊光件模組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433,494</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合約	<u>\$ 2,953</u>	<u>\$ 559</u>	<u>\$ 3,591</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合約	\$ 559	\$ 3,554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 12,345	\$ 9,700
股利收入	42,375	7,150
租金收入	899	1,129
什項收入	8,829	7,376
	<u>\$ 64,448</u>	<u>\$ 25,355</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099)	(\$ 5,423)
租賃修改利益	76	-
淨兌換(損失)利益	(4,836)	30,8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21,074	(8,062)
什項支出	(4,250)	(751)
	<u>\$ 2,965</u>	<u>\$ 16,639</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802	\$ 3,942
票券利息	352	-
租賃負債	1,930	-
	<u>\$ 7,084</u>	<u>\$ 3,942</u>

(二十四)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707,429	\$ 618,436
折舊費用	100,164	85,06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620	4,697
	<u>\$ 810,213</u>	<u>\$ 708,199</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554,574	\$ 496,071
股份基礎給付	38,608	17,363
保險費用	53,427	47,670
退休金費用	6,490	6,473
其他用人費用	54,330	50,859
	<u>\$ 707,429</u>	<u>\$ 618,43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 5%~15%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 3%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000 及 \$7,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2,460 及 \$72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註)	\$ 32,650	\$ 15,9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86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256	1,03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692</u>	<u>16,982</u>
遞延所得稅：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29)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518	2,59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7,518</u>	<u>2,266</u>
所得稅費用	<u>\$ 45,210</u>	<u>\$ 19,248</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42,105	\$ 26,43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068	2,14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6,155)	(1,43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3,150	(8,6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256	1,033
稅率改變之所得稅影響數	-	(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86	-
所得稅費用	<u>\$ 45,210</u>	<u>\$ 19,248</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淨利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薪資及獎金	\$ 7,927	\$ 763	\$ -	(\$ 350)	\$ 8,3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18	-	-	1,918
其他	103	1,290	-	-	1,393
小計	<u>\$ 8,030</u>	<u>\$ 3,971</u>	<u>\$ -</u>	<u>(\$ 350)</u>	<u>\$ 11,6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	\$ (11,992)	\$ -	\$ -	\$ (1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3)	503	-	-	-
小計	<u>(\$ 503)</u>	<u>(\$ 11,489)</u>	<u>\$ -</u>	<u>\$ -</u>	<u>(\$ 11,992)</u>
合計	<u>\$ 7,527</u>	<u>(\$ 7,518)</u>	<u>\$ -</u>	<u>(\$ 350)</u>	<u>(\$ 341)</u>

	107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淨利	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薪資及獎金	\$ 8,067	\$ -	\$ -	(\$ 140)	\$ 7,927
其他	303	(200)	-	-	103
課稅損失	468	(468)	-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95	(1,095)	-	-	-
小計	<u>\$ 9,933</u>	<u>(\$ 1,763)</u>	<u>\$ -</u>	<u>(\$ 140)</u>	<u>\$ 8,0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03)	\$ -	\$ -	(\$ 503)
小計	<u>\$ -</u>	<u>(\$ 503)</u>	<u>\$ -</u>	<u>\$ -</u>	<u>(\$ 503)</u>
合計	<u>\$ 9,933</u>	<u>(\$ 2,266)</u>	<u>\$ -</u>	<u>(\$ 140)</u>	<u>\$ 7,527</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6,341</u>	<u>\$ 82,111</u>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60,048 及 \$194,571。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 140,767</u>	<u>68,292</u>	<u>\$ 2.0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40,767	68,292	
員工酬勞	-	3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40,767</u>	<u>68,613</u>	<u>\$ 2.05</u>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72,209	71,539	\$ 1.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72,209	71,539	
員工酬勞	-	1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2,209	72,027	\$ 1.00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3,282	\$ 123,7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592	5,8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564)	(11,59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9,769	8,39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8,392)	(36,994)
本期支付現金	\$ 87,687	\$ 89,379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月1日	\$ 290,000	\$ 64,819	\$ 80,962	\$ 435,781
現金流量之變動	(6,200)	(6,458)	(13,283)	(25,941)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	-	6,094	6,0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2)	(3,411)	(3,923)
12月31日	\$ 283,800	\$ 57,849	\$ 70,362	\$ 412,011
	107年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1月1日	\$ 105,000	\$ 67,741	\$ 31,844	\$ 204,585
現金流量之變動	185,000	(6,510)	-	178,490
應付公司債折價之影響	-	-	(31,844)	(31,8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88	-	3,588
12月31日	\$ 290,000	\$ 64,819	\$ -	\$ 354,81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u>7,831</u>	\$ <u>1,638</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各項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關聯企業	\$ <u>70</u>	\$ <u>23</u>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u>1,241</u>	\$ <u>-</u>

4. 預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收貨款：		
關聯企業	\$ <u>887</u>	\$ <u>-</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1,928	\$ 28,229
退職後福利	817	908
股份基礎給付	<u>14,782</u>	<u>6,308</u>
總計	\$ <u>47,527</u>	\$ <u>35,44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0	\$ 500	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擔保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3	1,173	園區土地租借押金
房屋及建築	98,766	101,813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u>\$ 100,439</u>	<u>\$ 103,486</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0 年至 113 年。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7,68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0,015
超過5年	2,988
總計	<u>\$ 60,68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持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透過控管資本報酬率與普通股股利水準，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700	\$ 120,3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60,486	\$ 102,3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6,918	\$ 590,4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80	-
應收票據	-	1,149
應收帳款	551,270	489,088
其他應收款	7,670	11,286
存出保證金	4,915	9,095
	<u>\$ 1,460,753</u>	<u>\$ 1,101,10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83,800	\$ 290,000
應付票據	29	92
應付帳款	478,429	470,132
其他應付帳款	174,298	168,01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7,849	64,819
存入保證金	387	179
	<u>\$ 994,792</u>	<u>\$ 993,234</u>
租賃負債	<u>\$ 70,363</u>	<u>\$ -</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採用匯率監控及交易對手授信管理等作業，以辨認本集團所有風險，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此外合併公司係依據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
- B. 當發生短期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不平衡時，本集團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曝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722	29.98	\$ 980,994
美金：人民幣	9,129	6.98	273,6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659	29.98	379,509
美金：人民幣	1,918	6.98	57,511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844	30.72	\$ 916,656
美金：人民幣	8,615	6.86	264,6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090	30.72	432,773
美金：人民幣	1,389	6.86	42,648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836)及\$30,87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A)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當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分別增減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015 及 \$4,839。

(B)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當美金兌人民幣之匯率分別增減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2,162 及 \$2,219。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07 及 \$1,204；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605 及 \$1,02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0。
-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逾期1~30天	31~90天	91~180天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501,487	\$ 48,283	\$ 1,500	\$ -	\$ 551,270
備抵損失	\$ -	\$ -	\$ -	\$ -	\$ -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逾期1~30天	31~90天	91~180天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450,539	\$ 33,299	\$ 5,009	\$ 241	\$ 489,088
備抵損失	\$ -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部位合計分別為 \$291,922 及 \$239,38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435,956 及 \$320,645。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3個月至1			2至5年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10,317	\$ 74,317	\$ -	\$ -	\$ -
應付票據	29	-	-	-	-
應付帳款	478,429	-	-	-	-
其他應付款	174,298	-	-	-	-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1,929	5,740	7,524	21,720	26,693
租賃負債	3,489	10,467	12,658	20,570	30,616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90,266	\$ -	\$ -	\$ -	\$ -
應付票據	92	-	-	-	-
應付帳款	470,132	-	-	-	-
其他應付款	168,012	-	-	-	-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1,976	5,894	7,730	22,321	34,061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40,700	\$ -	\$ -	\$ 140,7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6,489	-	43,997	60,486
合計	<u>\$ 157,189</u>	<u>\$ -</u>	<u>\$ 43,997</u>	<u>\$ 201,186</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17,183	\$ -	\$ 3,199	\$ 120,3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2,176	-	90,156	102,332
合計	<u>\$ 129,359</u>	<u>\$ -</u>	<u>\$ 93,355</u>	<u>\$ 222,714</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金融資產無變動。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3,997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93,355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	\$ -	\$ 440	(\$ 440)
	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32	(\$ 32)	\$ 902	(\$ 90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八。
2. 本公司直接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係以未沖銷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進銷貨交易之金額表達）

(1)進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041,827	81%

本公司直接向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進貨，進價係依公司材料成本加計相關加工成本訂定，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銷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523,798	22%

本公司銷售予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之售價原則上係以

成本定價，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應收帳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57,367	66%

(4) 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其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應收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82	-%

(5)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應付帳款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71,202	63%

(6) 預收款項：

	108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預收款項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42,704	100%

(7) 其他收入：

	108年度		
			佔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其他收入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354	-%

(8) 財產交易：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909。

交易對象	交易標的	108年12月31日	
		取得價款	處分損益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 735	\$ 277

(9) 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10) 資金融通情形：無。

(11) 其它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外部收入	\$ 2,424,505	\$ 2,433,494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損益	\$ 185,977	\$ 91,457
部門資產	\$ 2,690,870	\$ 2,407,067
部門負債	\$ 1,110,059	\$ 1,000,964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之應報導部門別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損益相同，無須調節。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光纖通訊元件模組。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光纖通訊元件模組	\$ 2,424,505	\$ 2,433,494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大陸	\$ 221,613	\$ 237,446	\$ 242,638	\$ 204,374
美國	789,181	-	637,942	-
西班牙	293,397	-	455,432	-
泰國	450,384	-	319,388	-
德國	41,575	-	182,071	-
日本	136,734	137,973	92,390	140,073
台灣	10,304	301,102	13,740	296,289
其他	481,317	-	489,893	-
合計	<u>\$ 2,424,505</u>	<u>\$ 676,521</u>	<u>\$ 2,433,494</u>	<u>\$ 640,73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ETY23	\$ 624,500	全公司	\$ 495,556	全公司
AFA1	447,029	全公司	317,361	全公司
EELO	293,397	全公司	455,432	全公司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1)	業務 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 呆帳金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2)	資金貸與 總額 (註 2)	備註
												金額	名稱	價值				
0	波若威科技(股) 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應收帳款	是	\$ 80,132	\$ -	\$ -	0.00%	2	\$ -	供短期營運 週轉金之運 用	\$ -	無	-	\$ 158,081	\$ 316,162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2：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 (2).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逾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2	\$ 316,162	\$ 165,500	\$ 103,900	\$ 103,900	\$ -	7%	\$ 790,406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1.本公司暨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淨值的 20% 為限。
- 2.如有業務往來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背書保證時本公司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3.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股數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關係	帳列科目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股票：上詮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0,000	\$ 140,700	4.44 %	\$ 140,700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基金：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VII.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617	0.67 %	18,617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股票：達駿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0,000	25,380	4.80 %	25,380	
Browave Holding Inc.	股票：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999	16,489	0.54 %	16,489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備註</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估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子公司	進貨	\$1,518,029	59.79%	月結 30 天	註 1	註 1	(\$ 315,995)	(67%)	應付帳款- 關係人

註 1：本集團委由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組裝加工光被動元件；關係人委外加工交易條件，因無其他一般客戶交易，故無從比較；付款條件為按月對帳後月結 30 天付款，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付款。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週轉率</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u>	<u>提列備抵呆帳金額</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 持有之子公司	\$ 315,995	4.22	\$ -	-	\$ 104,396	\$ -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交易往來情形</u>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u>	<u>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u>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u>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 1,518,0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62.61%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15,995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1.74%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預收款項	42,704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59%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677,760	\$ 677,760	20,360,000	100	\$ 849,800	\$ 6,733	\$ 6,733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	29,000	-	-	-	130	130	註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機器零件及光通信機器的研究、開發、生產及販售；不動產買賣、轉賣、租借以及仲介、協商交涉的相關管理及利用	115,680	30,600	8,000	100	73,822 (7,750) (7,750)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精密儀器之銷售	30,000	30,000	6,000,000	17.14	24,873 (24,103) (4,578)	

註：創通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 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波若威光纖通訊 (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 耦合器、微光學產品 及光纖被動元件	\$ 795,439	2	\$ 795,439	\$ -	\$ -	\$ 795,439	\$ 38,952	100	\$ 38,952	\$ 820,429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3)
波若威科技(股) 公司	\$ 795,439	\$ 795,439	\$ 948,48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Browave Holding INC.)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3：依據投審會(90)台財政(一)第 006130 號函規定之投資限額。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808 號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波若威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波若威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波若威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十)；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

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波若威公司對備抵呆帳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波若威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波若威公司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已驗證應收帳款帳齡表編製系統邏輯之適當性。
- 就管理階層針對個別客戶逾期帳款之評估已驗證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 測試預期信用損失各項參數之正確性及驗證其計算結果。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波若威公司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波若威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因波若威公司於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波若威公司之存貨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波若威公司存貨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之評價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依對波若威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判斷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依據之歷史資料。
- 測試管理階層所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相關計算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

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波若威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波若威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波若威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波若威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波若威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波若威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波若威印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6,461	13	\$ 291,38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0,700	6	120,382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9,980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43,324	21	468,245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1,24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195	-	1,44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5,960	1	79,859	3
130X	存貨	六(六)	128,941	5	192,931	8
1410	預付款項		20,907	1	20,74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20,709</u>	<u>48</u>	<u>1,174,984</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3,997	2	90,156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48,495	38	927,961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56,328	10	287,62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5,710	2	-	-
1780	無形資產		5,495	-	4,3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3,311	-	10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3,569	-	4,33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96,905</u>	<u>52</u>	<u>1,314,509</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2,517,614</u>	<u>100</u>	<u>\$ 2,489,493</u>	<u>100</u>

(續次頁)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70,000	11	\$	290,000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2,953	-		559	-
2150	應付票據			29	-		92	-
2170	應付帳款			158,993	6		222,039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5,995	12		402,684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71,151	3		62,24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5,139	1		4,3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2,778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44,681	2		99,447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91,719</u>	<u>35</u>		<u>1,081,441</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1,992	1		50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33,092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		-	-		1,44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084</u>	<u>2</u>		<u>1,949</u>	<u>-</u>
2XXX	負債總計			<u>936,803</u>	<u>37</u>		<u>1,083,390</u>	<u>4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752,869	30		752,869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2,381	13		294,409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25,221	5		118,00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818	2		79,42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60,760	22		434,707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82,657)	(3)	(23,620)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143,581)	(6)	(249,690)	(10)
3XXX	權益總計			<u>1,580,811</u>	<u>63</u>		<u>1,406,103</u>	<u>56</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2,517,614</u>	<u>100</u>	\$	<u>2,489,49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2,381,190	100	\$ 2,382,3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 (二十四)	(2,074,722)	(87)	(2,172,271)	(91)
5900 營業毛利		306,468	13	210,076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57)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4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6,335	13	210,076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53,714)	(2)	(54,776)	(2)
6200 管理費用		(74,340)	(3)	(64,80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988)	(5)	(120,84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0,042)	(10)	(240,421)	(1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6,293	3	(30,34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98,663	4	38,2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5,712	-	8,41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3,869)	-	(2,26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465)	-	66,39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041	4	110,794	4
7900 稅前淨利		171,334	7	80,449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0,567)	(1)	(8,240)	-
8200 本期淨利		\$ 140,767	6	\$ 72,209	3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37,876)	(1)	\$ 32,726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4,248	-	(1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3,628)	(1)	32,71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八)	(35,727)	(2)	(14,7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9,355)	(3)	\$ 17,9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412	3	\$ 90,135	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本期淨利(損)		\$ 2.06		\$ 1.01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六)				
9850 本期淨利(損)		\$ 2.05		\$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其他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3,765	\$	273,592	\$	118,000	\$	76,410	\$	347,283	(\$	45,624)	\$	-	\$	12,013	(\$	29,547)	\$	-	\$	1,495,89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八)	-	-	-	-	16,832	-	15,797	(12,013)	-	-	-	20,616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743,765		273,592		118,000		76,410		364,115	(45,624)		15,797		-	(29,547)		-		1,516,508	
本期淨利		-		-		-		72,209		-		-		72,2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八)	-		-		-		(14,786)		32,712			-		-		-			-	17,9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2,209		(14,786)		32,712		-		-	-			-	90,135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018	(3,018)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五)(十六)	9,539		22,683		-		-		-		-		-		-					-	32,222	
庫藏股買回	六(十四)	-		-		-		-		-		-	(249,690)	(249,690)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八)	-		-		-		-		-		-		17,363		-					-	17,36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收回	六(十四)(十五)(十六)(十八)	(435)	(1,866)			-		-		-		1,866		-					(4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八)	-		-		-		1,401	(1,401)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2,869	\$	294,409	\$	118,000	\$	79,428	\$	434,707	(\$	60,410)	\$	47,108	\$	-	(\$	10,318)	(\$	249,690)	\$	1,406,103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2,869	\$	294,409	\$	118,000	\$	79,428	\$	434,707	(\$	60,410)	\$	47,108	\$	-	(\$	10,318)	(\$	249,690)	\$	1,406,103
本期淨利		-		-		-		140,767		-		-		140,7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八)	-		-		-		(35,727)	(33,628)			-								(69,3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140,767		(35,727)		(33,628)		-		-				-	71,41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221	(7,221)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33,610)		33,610		-		-	-									
現金股利		-		-		(41,103)		-		-		-	(41,103)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四)(十五)(十六)	-	(318)		-		-		-		-		-							106,109	105,79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六)(十八)	-		28,290		-		-		-		-		10,318							-	38,60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2,869	\$	322,381	\$	125,221	\$	45,818	\$	560,760	(\$	96,137)	\$	13,480	\$	-	\$	-	(\$	143,581)	\$	1,580,81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裕文



經理人：黃裕文



會計主管：黃淑君



波若威利 投資 有限公司
個體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1,334	\$ 80,4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三) 46,238	41,09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2,620	4,69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3,869	2,263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539)	(6,445)
股利收入	六(二十) (42,278)	(7,15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21,074)	8,0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390	(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5,465	(66,3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38,608	17,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少	756	5,797
應收帳款	(75,079)	(58,96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41)	-
其他應收款	(1,035)	5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777	(5,212)
存貨	63,990	43,059
預付款項	(164)	(2,1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394)	(3,032)
應付票據	(63)	(23)
應付帳款	(63,046)	(58,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6,689)	52,386
其他應付款	13,948	(6,209)
其他流動負債	(51,865)	(20,9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6,661	20,387
收取之利息	6,539	6,445
收取之股利	42,278	7,150
支付之利息	(3,869)	(1,884)
支付之所得稅	(2,244)	(8,8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9,365</u>	<u>23,251</u>

(續次頁)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波若威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波若威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5 日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87年5月18日，並於同年11月1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生產及銷售光纖通訊零組件產品。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1年12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租賃資產價值低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32,445。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3,356。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017%。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4,749
加：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認列之融資租賃下之應付租賃款		-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2,331)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u>35,817</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38,235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1.017%</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u><u>32,445</u></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計算按標準成本制。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及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

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3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3 年 ~ 8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其 他 設 備	2 年 ~ 3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係包含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期間採平均法予以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

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係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零組件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

之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須僅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544,565。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28,94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7	\$ 123
支票存款	401	489
活期存款	59,700	77,086
定期存款	176,283	143,040
附買回債券	89,940	70,645
合計	<u>\$ 326,461</u>	<u>\$ 291,38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皆為 \$1,673，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9,960	\$ 139,96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199
		<u>139,960</u>	<u>143,159</u>
評價調整		740	(22,777)
	\$	<u>140,700</u>	<u>\$ 120,38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 21,074	(\$ 8,062)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9,933	\$ 38,216
評價調整	<u>14,064</u>	<u>51,940</u>
合計	<u>\$ 43,997</u>	<u>\$ 90,156</u>

1. 本公司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3,997 及 \$90,156。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因資本支出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 \$29,313 之權益工具，累積處分利益為 \$1,401。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	(\$ 37,876)	\$ 32,726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u>	<u>\$ 1,401</u>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36,248	\$ 441
於本期內除列者	<u>-</u>	<u>90</u>
	<u>\$ 36,248</u>	<u>\$ 531</u>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3,997 及 \$90,156。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29,980</u>	<u>\$ -</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9,980 及 \$0。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43,324	\$ 468,2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1	-
減：備抵損失	-	-
	<u>\$ 544,565</u>	<u>\$ 468,245</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99,582	\$ 432,518
30天內	43,660	30,477
31-90天	1,323	5,009
91-180天	-	241
	<u>\$ 544,565</u>	<u>\$ 468,24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09,276。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44,565 及\$468,245。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料	\$ 43,141	\$ 71,434
在製品	35,024	50,647
製成品	50,776	70,850
合計	<u>\$ 128,941</u>	<u>\$ 192,931</u>

本公司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18,458	\$ 2,176,01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迴轉	(43,736)	(3,740)
	<u>\$ 2,074,722</u>	<u>\$ 2,172,271</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出售部分跌價或呆滯之存貨業已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 849,800	\$ 872,331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5,981
波若威株式會社	73,822	(1,446)
關聯企業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4,873</u>	<u>29,649</u>
	948,495	926,515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u>	<u>1,446</u>
	<u>\$ 948,495</u>	<u>\$ 927,961</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7.14%	17.14%	關聯企業	權益法

(2) 本公司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綜合損益表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 611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4,103)	(\$ 11,82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103)</u>	<u>(\$ 11,824)</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u>	<u>\$ -</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	\$ 245,486	\$ 255,169	\$ 8,690	\$ 17,281	\$ 14,153	\$ 42,604	\$ 583,383
增添	2,443	22,917	199	63	-	252	25,874
處分	(577)	(48,454)	-	(176)	(6,305)	-	(55,512)
重分類調整	298	1,594	-	-	-	(2,841)	(949)
108年12月31日	<u>\$ 247,650</u>	<u>\$ 231,226</u>	<u>\$ 8,889</u>	<u>\$ 17,168</u>	<u>\$ 7,848</u>	<u>\$ 40,015</u>	<u>\$ 552,79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	\$ 128,818	\$ 137,999	\$ 6,747	\$ 16,140	\$ 6,054	\$ -	\$ 295,758
折舊費用	7,089	33,754	1,308	880	1,165	-	44,196
處分	(565)	(39,804)	-	(176)	(2,941)	-	(43,486)
108年12月31日	<u>\$ 135,342</u>	<u>\$ 131,949</u>	<u>\$ 8,055</u>	<u>\$ 16,844</u>	<u>\$ 4,278</u>	<u>\$ -</u>	<u>\$ 296,468</u>
帳面價值							
108年1月1日	<u>\$ 116,668</u>	<u>\$ 117,170</u>	<u>\$ 1,943</u>	<u>\$ 1,141</u>	<u>\$ 8,099</u>	<u>\$ 42,604</u>	<u>\$ 287,625</u>
108年12月31日	<u>\$ 112,308</u>	<u>\$ 99,277</u>	<u>\$ 834</u>	<u>\$ 324</u>	<u>\$ 3,570</u>	<u>\$ 40,015</u>	<u>\$ 256,328</u>
成本							
107年1月1日	\$ 237,051	\$ 235,633	\$ 6,872	\$ 17,231	\$ 15,291	\$ -	\$ 512,078
增添	9,243	21,848	1,818	79	-	42,604	75,592
處分	(808)	(2,312)	-	(29)	(1,138)	-	(4,287)
107年12月31日	<u>\$ 245,486</u>	<u>\$ 255,169</u>	<u>\$ 8,690</u>	<u>\$ 17,281</u>	<u>\$ 14,153</u>	<u>\$ 42,604</u>	<u>\$ 583,38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	\$ 121,981	\$ 108,965	\$ 5,898	\$ 14,858	\$ 5,093	\$ -	\$ 256,795
折舊費用	7,645	29,188	849	1,311	2,099	-	41,092
處分	(808)	(154)	-	(29)	(1,138)	-	(2,129)
107年12月31日	<u>\$ 128,818</u>	<u>\$ 137,999</u>	<u>\$ 6,747</u>	<u>\$ 16,140</u>	<u>\$ 6,054</u>	<u>\$ -</u>	<u>\$ 295,758</u>
帳面價值							
107年1月1日	<u>\$ 115,070</u>	<u>\$ 126,668</u>	<u>\$ 974</u>	<u>\$ 2,373</u>	<u>\$ 10,198</u>	<u>\$ -</u>	<u>\$ 255,283</u>
107年12月31日	<u>\$ 116,668</u>	<u>\$ 117,170</u>	<u>\$ 1,943</u>	<u>\$ 1,141</u>	<u>\$ 8,099</u>	<u>\$ 42,604</u>	<u>\$ 287,62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30,691	\$ 959
房屋及建築	596	199
運輸設備	4,423	884
	<u>\$ 35,710</u>	<u>\$ 2,042</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30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5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356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5,596。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1,797	\$ 3,123
預付設備款	1,772	1,207
	<u>\$ 3,569</u>	<u>\$ 4,330</u>

(十一)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70,000</u>	0.99%~1.00%	無
<u>借款性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90,000</u>	1.00%~1.10%	無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用人費用	\$ 51,788	\$ 37,687
應付勞務費	2,509	2,667
應付設備款	2,676	4,879
其他	14,178	17,009
	<u>\$ 71,151</u>	<u>\$ 62,242</u>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308 及 \$6,411。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8.22	1,500(仟股)	3年	任職屆滿1年既得40%； 任職屆滿2年既得30%； 任職屆滿3年既得3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8.3.25	3,000(仟股)		立即既得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8年</u>	<u>107年</u>
	<u>數量(仟股)</u>	<u>數量(仟股)</u>
期初流通在外	407	870
本期收回	-	(43)
本期既得	(407)	(420)
期末流通在外	<u>-</u>	<u>407</u>

3.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資訊：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
				公允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	105.8.22	\$ 52.90	\$ 10	\$ 42.9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8.3.25	\$ 44.80	\$ 44.80	\$ 9.43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38,608	\$ 17,363

(十五) 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80,000，分為 8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中 8,800 仟股係保留供認股權行使轉換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752,869。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68,505	\$ 74,376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收回	-	(43)
公司債轉換	-	954
庫藏股買回	-	(6,782)
庫藏股轉讓給員工	3,000	-
12月31日	\$ 71,505	\$ 68,505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及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8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782	\$ 143,581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7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782	\$ 249,69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 認股權	庫藏股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75,626	\$ 1,344	\$ -	\$ 17,439	\$ 294,409
限制員工新股既得	17,439	-	-	(17,439)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27,972	-	27,972
12月31日	<u>\$ 293,065</u>	<u>\$ 1,344</u>	<u>\$ 27,972</u>	<u>\$ -</u>	<u>\$ 322,381</u>
107年					
	發行溢價	已失效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1月1日	\$ 206,607	\$ 1,344	\$ 3,436	\$ 62,205	
限制員工新股既得	42,900	-	-	(42,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	-	-	(1,866)	
公司債轉換	26,119	-	(3,436)	-	
12月31日	<u>\$ 275,626</u>	<u>\$ 1,344</u>	<u>\$ -</u>	<u>\$ 17,439</u>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原則上，每年度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 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首次適用 IFRSs 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豁免規定將累積換算影響數於轉換日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業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45,818。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及 108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077	-	\$ 7,221	-
特別盈餘公積	36,839	-	(33,610)	-
現金股利	85,806	1.2	41,103	0.6
	<u>\$ 136,722</u>		<u>\$ 14,714</u>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	
	金額	外幣換算	金額	外幣換算
108年1月1日	(\$ 10,318)	(\$ 60,410)	\$ 47,108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35,727)	-	
集團評價調整	-	-	(33,62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318	-	-	
108年12月31日	<u>\$ -</u>	<u>(\$ 96,137)</u>	<u>\$ 13,480</u>	

	員工未賺得 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金融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 益	
	金額	外幣換算	金額	外幣換算	金額	外幣換算
107年1月1日	(\$ 29,547)	(\$ 45,624)	\$ -		\$ 12,013	
追溯適用及追溯 重編影響數	-	-	15,797		(12,013)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餘額	(29,547)	(45,624)	15,797		-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14,786)	-		-	
集團評價調整	-	-	32,712		-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66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363	-	-		-	
評價調整轉出至 保留盈餘	-	-	(1,401)		-	
107年12月31日	<u>(\$ 10,318)</u>	<u>(\$ 60,410)</u>	<u>\$ 47,108</u>		<u>\$ -</u>	

(十九)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之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381,190	\$ 2,382,34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08年度</u>	<u>光通訊光件模組</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381,190
<u>107年度</u>	<u>光通訊光件模組</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382,347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商品合約	\$ 2,953	\$ 559	\$ -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合約	\$ 559	\$ 3,554

(二十)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 6,539	\$ 6,445
股利收入	42,278	7,150
租金收入	70	23
什項收入	49,776	24,634
合計	\$ 98,663	\$ 38,252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390)	\$ 70
淨兌換(損失)利益	(1,045)	16,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21,074	(8,062)
什項支出	(2,927)	(234)
合計	\$ 15,712	\$ 8,410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160	\$ 1,884
可轉換公司債	-	379
票券利息	351	-
租賃負債	358	-
財務成本	<u>\$ 3,869</u>	<u>\$ 2,263</u>

(二十三)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22,384	\$ 187,170
折舊費用	46,238	41,09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620	4,697
	<u>\$ 271,242</u>	<u>\$ 232,959</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152,647	\$ 138,484
股份基礎給付	38,608	17,363
保險費用	12,341	11,896
退休金費用	6,308	6,411
其他用人費用	12,480	13,016
	<u>\$ 222,384</u>	<u>\$ 187,17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 5%~15%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3%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000 及 \$7,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60 及 \$72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所得稅	\$ 22,130	\$ 5,60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630)	3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86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2,286</u>	<u>5,974</u>
遞延所得稅：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	(329)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81	2,59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8,281</u>	<u>2,266</u>
所得稅費用	<u>\$ 30,567</u>	<u>\$ 8,24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267	\$ 16,09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2,14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6,155)	(1,43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2,299	(8,6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86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630)	370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329)
所得稅費用	<u>\$ 30,567</u>	<u>\$ 8,240</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1,918	\$ -	\$ 1,918
其他	103	1,290	-	1,393
小計	<u>\$ 103</u>	<u>\$ 3,208</u>	<u>\$ -</u>	<u>\$ 3,3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	(\$ 11,992)	\$ -	(\$ 11,9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3)	503	-	-
小計	<u>(\$ 503)</u>	<u>(\$ 11,489)</u>	<u>\$ -</u>	<u>(\$ 11,992)</u>
合計	<u>(\$ 400)</u>	<u>(\$ 8,281)</u>	<u>\$ -</u>	<u>(\$ 8,681)</u>

107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468	(\$ 468)	\$ -	\$ -
其他	303	(200)	-	10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95	(1,095)	-	-
小計	\$ 1,866	(\$ 1,763)	\$ -	\$ 1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03)	\$ -	(\$ 503)
小計	\$ -	(\$ 503)	\$ -	(\$ 503)
合計	\$ 1,866	(\$ 2,266)	\$ -	(\$ 400)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6,341	\$ 82,111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60,048 及 \$194,571。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40,767	68,292	\$ 2.0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40,767	68,292	
員工酬勞	-	32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0,767	68,613	\$ 2.05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72,209	71,539	\$ 1.0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72,209	71,539	
員工酬勞	-	1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2,209	72,027	\$ 1.00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874	\$ 75,59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879	1,26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76)	(4,87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772	1,207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07)	(30,580)
本期支付現金	\$ 28,642	\$ 42,604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90,000	\$ 32,445	\$ 322,445
現金流量之變動	(20,000)	(2,240)	(22,240)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	5,665	5,665
12月31日	\$ 270,000	\$ 35,870	\$ 305,870
	107年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05,000	\$ 31,844	\$ 136,844
現金流量之變動	185,000	-	185,000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	(31,844)	(31,844)
12月31日	\$ 290,000	\$ -	\$ 290,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Browave Holding Inc.	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註1)
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	本公司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註2)
波若威株式會社	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註 1：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註 2：Innovate Investment (BVI) Inc. 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解散完成。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u>\$ 1,518,029</u>	<u>\$ 1,282,151</u>

本公司委由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組裝加工光被動元件；關係人委外加工交易條件，因無其他一般客戶交易，故無從比較；付款條件為按月對帳後月結 30 天付款，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付款。

2. 銷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u>\$ 7,831</u>	<u>\$ 1,638</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1,241</u>	<u>\$ -</u>

4. 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5,878	\$ -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82	
資金貸與關係人：		
波若威株式會社	-	79,859
	<u>\$ 25,960</u>	<u>\$ 79,859</u>

5. 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u>\$ 315,995</u>	<u>\$ 402,684</u>

係本公司應付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委外加工費。

6. 預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收款項：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42,704	\$ 99,447
預收貨款：		
關聯企業	887	-
	<u>\$ 43,591</u>	<u>\$ 99,447</u>

7. 各項收入及費用

<u>交易對象</u>	<u>項目</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 354	\$ -
關聯企業	租金收入	70	23
		<u>\$ 424</u>	<u>\$ 23</u>

8.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8年12月31日</u>	
<u>交易對象</u>	<u>交易標的</u>	<u>取得價款</u>	<u>處分損益</u>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u>\$ 735</u>	<u>\$ 277</u>
		<u>107年12月31日</u>	
<u>交易對象</u>	<u>交易標的</u>	<u>取得價款</u>	<u>處分損益</u>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u>\$ 2,401</u>	<u>\$ 243</u>

截至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及(損失)分別為\$909及\$761。

9. 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波若威株式會社	\$ 103,900	\$ 165,500
<u>(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9,773	\$ 26,053
退職後福利	752	847
股份基礎給付	14,782	6,308
總計	<u>\$ 45,307</u>	<u>\$ 33,20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73	\$ 1,173	園區土地租借押金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00	500	財政部關務署台北 關進口貨物先放後 稅擔保
房屋及建築	98,766	101,813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u>\$ 100,439</u>	<u>\$ 103,486</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0 年至 113 年。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5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27
總計	<u>\$ 4,74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持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透過控管資本報酬率與普通股股利水準，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700	\$ 120,3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43,997	\$ 90,1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6,461	\$ 291,38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44,565	468,24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9,155	81,300
存出保證金	1,797	3,123
	<u>\$ 901,978</u>	<u>\$ 844,05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0,000	\$ 290,000
應付票據	29	9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74,988	624,723
其他應付帳款	71,151	62,242
	<u>\$ 816,168</u>	<u>\$ 977,057</u>
租賃負債	<u>\$ 35,870</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採用匯率監控及交易對手授信管理等作業，以辨認本集團所有風險，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此外合併公司係依據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
- B. 當發生短期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曝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722	29.98	\$ 980,9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659	29.98	379,50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844	30.72	\$ 916,6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090	30.72	432,773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或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045)及\$16,636。
-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當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分別增減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015 及 \$4,839。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07 及 \$1,204；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40 及 \$90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0。
- G.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499,582	\$ 43,660	\$ 1,323	\$ -	\$ 544,56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432,518	\$ 30,477	\$ 5,009	\$ 241	\$ 468,24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部位合計分別為 \$266,223 及 \$213,68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435,956 及 \$320,645。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3個月至1				
	3個月以下	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10,317	\$ 60,291	\$ -	\$ -	\$ -
應付票據	29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74,988	-	-	-	-
其他應付款	71,151	-	-	-	-
租賃負債	786	2,357	3,143	3,606	30,616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90,266	\$ -
應付票據	92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24,723	-
其他應付款	62,242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工具的帳面金額係以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140,700	\$ -	\$ -	\$ 140,7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u>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	43,997	43,997
合計	<u>\$ 140,700</u>	<u>\$ -</u>	<u>\$ 43,997</u>	<u>\$ 184,697</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17,183	\$ -	\$ 3,199	\$ 120,3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90,156	90,156
合計	\$ 117,183	\$ -	\$ 93,355	\$ 210,538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別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金融資產無變動。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3,997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93,355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	\$ -	\$ 440	(\$ 440)	
				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32	(\$ 32)	\$ 902	(\$ 90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八。
2. 本公司直接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係以未沖銷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進銷貨交易之金額表達)

(1)進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041,827	81%

本公司直接向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進貨，進價係依公司材料成本加計相關加工成本訂定，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銷貨：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523,798	22%

本公司銷售予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之售價原則上係以成本定價，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應收帳款：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57,367	66%

(4)其他應收款：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82	-%

(5)應付帳款：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271,202	63%

(6)預收款項：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預收款項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42,704	100%

(7)其他收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收入 百分比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 354	-%

(8)財產交易：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909。

交易對象	交易標的	108年12月31日	
		取得價款	處分損益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 735	\$ 277

(9)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10)資金融通情形：無。

(11)其它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1)	業務 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 呆帳金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	備註
												金額	名稱	價值				
0	波若威科技(股) 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應收帳款	是	\$ 80,132	\$ -	\$ -	0.00%	2	\$ -	供短期營運 週轉金之運 用	\$ -	無	-	\$ 158,081	\$ 316,162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2：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 (2).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逾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2	\$ 316,162	\$ 165,500	\$ 103,900	\$ 103,900	\$ -	7%	\$ 790,406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1.本公司暨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淨值的 20% 為限。
- 2.如有業務往來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背書保證時本公司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3.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期 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股票：上詮光纖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0,000	\$ 140,700	4.44 %	\$ 140,700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基金：JAFCO ASIA TECHNOLOGY FUND VII.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617	0.67	18,617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股票：達駿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0,000	25,380	4.80	25,380	
Browave Holding Inc.	股票：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999	16,489	0.54	16,489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備註</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估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子公司	進貨	\$1,518,029	59.79%	月結 30 天	註 1	註 1	(\$ 315,995)	(67%)	應付帳款- 關係人

註 1：本集團委由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組裝加工光被動元件；關係人委外加工交易條件，因無其他一般客戶交易，故無從比較；付款條件為按月對帳後月結 30 天付款，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付款。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週轉率</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u>	<u>提列備抵呆帳金額</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 持有之子公司	\$ 315,995	4.22 \$	-	-	\$ 104,396	\$ -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交易往來情形</u>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u>	<u>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u>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u>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 1,518,0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62.61%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15,995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1.74%
0	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波若威光纖通訊(中山)有限公司	1	預收款項	42,704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59%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Browave Holding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677,760	\$ 677,760	20,360,000	100	\$ 849,800	\$ 6,733	\$ 6,733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創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	29,000	-	-	-	130	130	註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若威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機器零件及光通信機器的研究、開發、生產及販售；不動產買賣、轉賣、租借以及仲介、協商交涉的相關管理及利用	115,680	30,600	8,000	100	73,822 (7,750) (7,750)	
波若威科技(股)有限公司	波克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精密儀器之銷售	30,000	30,000	6,000,000	17.14	24,873 (24,103) (4,578)	

註：創通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解散完成。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 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波若威光纖通訊 (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光電器件、光纖 耦合器、微光學產品 及光纖被動元件	\$ 795,439	2	\$ 795,439	\$ -	\$ -	\$ 795,439	\$ 38,952	100	\$ 38,952	\$ 820,429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3)
波若威科技(股) 公司	\$ 795,439	\$ 795,439	\$ 948,48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Browave Holding INC.)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3：依據投審會(90)台財政(一)第 006130 號函規定之投資限額。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裕文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 30 號 3 樓
電 話：(03)563-0099